股 票 代 碼：3059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 ○ 五 年 度

年 報

一 百 零 六 年 五 月 五 日 刊 印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華 晶 科 技 公 司 年 報 網 址 ：http://www.altek.com.tw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梁敏芳　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	：梁美娟　經理
電話	：(03) 578-4567
電子郵件信箱	：spokesman@altek.com.tw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十二號
電話	：(03) 578-4567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十七號三樓
網址	：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	：(02) 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	：李典易、林玉寬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三路二號五樓
網址	：http://www.pwc.com.tw
電話	：(03) 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資訊查詢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altek.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3
一、組織系統 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3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從業員工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19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1
一、財務狀況 191
二、財務績效 192
三、現金流量 1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4
六、風險事項 19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7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及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等報告如後：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

在各股東支持及全體同仁努力下，本公司積極轉型為數位影像解決方案供應商，於一〇五年度，數位影像處理晶片、雙鏡頭相機模組及影像處理技術授權等解決方案持續成功切入多家國際智慧手機廠供應鏈，穿戴式影像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然受到關鍵零組件因日本地震而致缺貨及客戶新產品上市時程延後等因素影響，致本公司一〇五年合併營收約新台幣115.8億元，較去年減少約7.3%，合併毛利率13%，稅後淨利為53,800仟元，每股盈餘為0.2元。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及營業目標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經營方針及重要之產銷政策業務

業務方面：由於數位影像應用廣泛，本公司藉由累積多年的數位影像技術，提供客戶包含影像晶片、相機模組、影像處理技術授權以及穿戴式影像產品等數位影像解決方案。由於手機加入雙鏡頭設計已成為趨勢之一，預期將有更多中高階手機採用，可望帶動雙鏡頭手機市場普及率提升，且穿戴式影像產品亦成長可期。受惠於客戶產品出貨回溫等因素，第一季營收和獲利均較去年同期成長，如無重大變化，預計全年度營運亦將較去年有所提升。

研發方面：面對3D感測、虛擬實境、深度學習、人工智慧及自動駕駛等領域的蓬勃發展，及工業4.0數位科技經濟、物聯網時代的商機，積極調整經營方針及各項資源配置，持續延攬、培育優秀研發人才，提升科技創新能力，以持續強化數位影像解決方案及數位影像晶片效能暨加速商品化時程。

管理方面：強化產銷及供應鏈管理，提升製造品質與生產效率，以期降低成本及維持高度彈性的客製化生產模式，同時強化各項制度及流程，以提升營運效率。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及營業目標

展望今年，面對新科技、新材料及新技術的快速變化，全體同仁仍需克服各種經營環境的可能挑戰，持續深耕數位影像核心技術、提升產品附加價值、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與服務，不斷提高在數位影像領域的市佔率及影響力，同時持續強化各項制度、流程及產銷管理等經營層面，以提升整體競爭力、成長力及獲利力。本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將繼續努力，以「精簡、迅捷、創新、品質、成本、彈性、效率」經營理念，追求全體股東之最大利益。

最後，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對公司的付出和貢獻，以及客戶、供應商及社會大眾對華晶科長期以來的支持和認同，也再次感謝各位股東持續對公司的愛護、支持及鼓勵。

董事長暨執行長　夏汝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5 年 12 月 24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85年	成立「亞洲聯想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數位相機之研發及產銷。
民國86年	更名為「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遷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87年	開發完成國內第一部百萬畫素變焦式固定鏡頭數位相機。
民國91年	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民國92年	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美金60,000仟元，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民國95年	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新台幣1,500,000仟元，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96年	單月出貨量突破200萬台。全球數位相機ODM市場第一名，市場占有率突破10%。
民國97年	完成全球首款整合GPS的衛星導航數位相機開發。
民國99年	推出全球第一款、結合通訊手機、三倍光學變焦鏡頭及1220萬像素「專業影像手機」，於新加坡電信展獲選為年度展覽最佳十大產品。
	遷址至營運總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12號。
民國102年	轉型為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提供者，並深耕手機相機及消費型影像產品等領域。
民國103年	手機影像處理晶片及全球首款手機相機雙鏡頭模組搭載於國際手機大廠旗艦機種上市。
	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新台幣1,182,475仟元。
民國104年	多家中國及印度手機廠推出搭載華晶手機影像解決方案的智慧型手機。
民國105年	推出深度運算晶片並搭載於國際級大廠之多款雙鏡頭手機及平板電腦等產品。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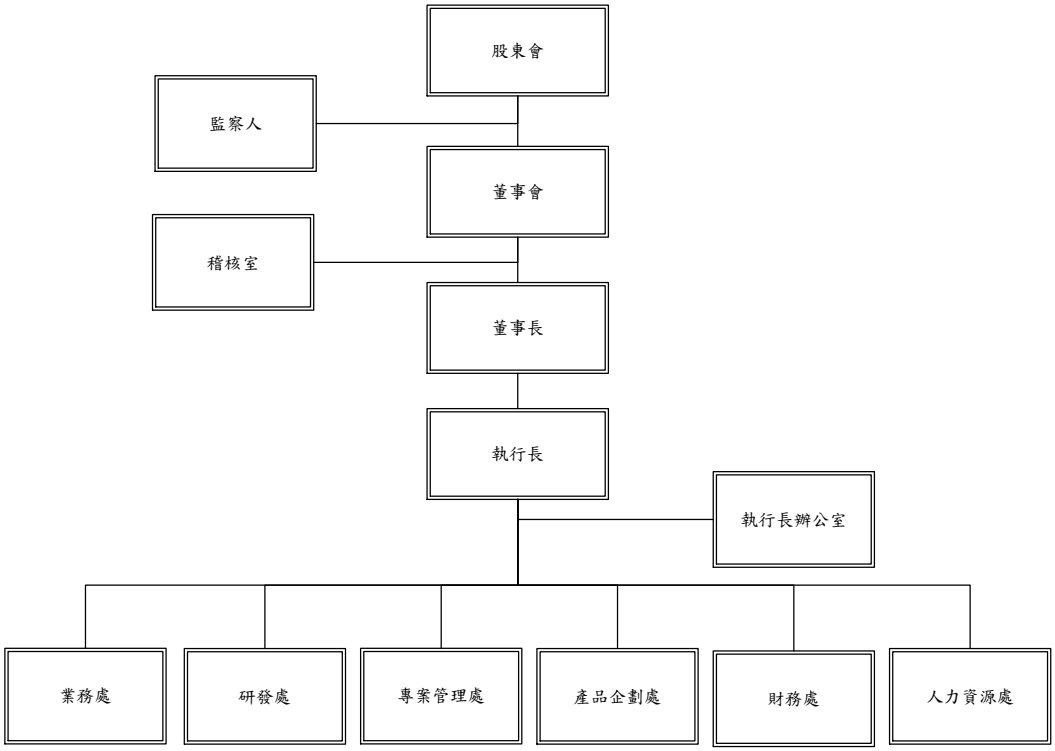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業務職掌
稽核室	定期及不定期稽核各項作業，使內部控制制度更加落實，俾供管理階層評估績效及決策之參考。
執行長辦公室	1.襄助執行長規劃、整合及協調中長期經營及營運策略。 2.合約及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務事務。 3.法人關係及公共關係。
業務處	負責產品及服務銷售、業務開發、銷售策略制定及執行。
研發處	設計及開發具競爭力之新技術及新產品。
專案管理處	1.負責品質提升、產品安規及產品測試等業務。 2.負責產品專案管理及採購等業務
產品企劃處	市場發展趨勢分析及產品策略規劃。
財務處	配合經營及營運策略目標，規劃、籌措、運用財務資源及管理資訊系統。
人力資源處	綜理人力資源規劃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 年 4 月 1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註1)	股數	持股%(註1)	股數	持股%(註1)	股數	持股%(註1)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夏汝文	男	103.06.19	3 年	85.12.20	1,782,764	0.45	757,934	0.28	943,051	0.34	0	0.00	(註2)	彩晶光電等執行董事	監察人	簡立維	配偶
董事	台灣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103.06.19	3 年	103.06.19	19,923,000	5.05	13,946,100	5.09	-	-	-	-	-	-	-	-	-
	台灣	代表人：林宗漢(註3)	男	105.03.19	3 年	105.03.19	520,790	0.13	520,790	0.19	0	0.00	0	0.00	(註3)	能晶科技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103.06.19	3 年	103.06.19	19,923,000	5.05	13,946,100	5.09	-	-	-	-	-	-	-	-	-
	澳門	代表人：羅達安	男	103.06.19	3 年	103.06.19	200,000	0.05	140,000	0.05	0	0.00	0	0.00	(註4)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洪嘉聰	男	103.06.19	3 年	103.06.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5)	(註5)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林捷昇	男	103.06.19	3 年	103.06.19	862,055	0.22	552,438	0.20	0	0.00	0	0.00	(註6)	聚晶半導體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賴文協(註7)	男	105.06.17	3 年	105.06.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7)	(註7)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陸唐基明	女	103.06.19	3 年	91.05.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8)	(註8)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劉政林	男	103.06.19	3 年	89.06.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9)	(註9)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簡立維	女	103.06.19	3 年	103.06.19	547,532	0.14	873,272	0.32	827,713	0.30	0	0.00	(註10)	無	董事長	夏汝文	配偶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註1)	股數	持股%(註1)	股數	持股%(註1)	股數	持股%(註1)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台灣	劉博進	男	103.06.19	3年	103.06.19	1,203	0.00	350,142	0.13	7,000	0.00	0	0.00	(註11)	無	無	無	無

註1：選任時持股比率係以103年6月19日已發行股份394,158,321股計算，茲因本公司於103年10月7日辦理現金減資30%，現在持股數係減資後股數，現在持股比率係以目前已發行股份273,908,825股計算。

註2：夏汝文董事長主要經(學)歷：美國加州大學電機碩士、全友電腦副總經理。

註3：曄昌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於105年3月19日改派林宗漢先生為董事，其主要經(學)歷：淡江大學企管學士、全友電腦副總經理。

註4：羅達安董事主要經(學)歷：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子碩士、美國全錄公司設計經理。

註5：洪嘉聰董事主要經(學)歷：淡江大學會計學士、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晶元光電(股)公司董事、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聯電新投資事業(股)公司等公司董事長。

註6：林捷昇董事主要經(學)歷：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電腦科學碩士、美商銳相科技總經理、菲力浦半導體事業部部長。

註7：賴文協先生於105年6月17日補選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

主要經(學)歷：中國科技大學土木系、榤呈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本公司薪酬委員、榤呈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8：陸唐基明董事主要經(學)歷：美國印第安納大學企管碩士、永信證券副總經理、華新麗華財務長、總稽核、人資處處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委員。

註9：劉政林監察人主要經(學)歷：美國南加大電機碩士、美國南加大企管碩士、美國IBM公司資深工程師、美國全錄公司資深工程幕僚。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東科控股(股)公司及東雅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註10：簡立維監察人主要經(學)歷：淡江大學外文系學士、經濟部外貿人才培訓中心。

註11：劉博進監察人主要經歷：安齊興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榮愛醫院院長。

註12：選任時持股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份。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 年 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晶采國際投資有限公司(64.1%)、百瀛有限公司(35.6%)

(2)上開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 年 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晶采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林蘊馨等 100%
百瀛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翡翠之星投資有限公司(100%)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料

106 年 4 月 18 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夏汝文			✓			✓		✓	✓	✓	✓	✓	✓	0
董事 林宗漢			✓			✓	✓	✓	✓	✓	✓	✓		0
董事 羅達安			✓	✓		✓	✓	✓	✓	✓	✓	✓		0
董事 洪嘉聰			✓	✓	✓	✓	✓	✓		✓	✓	✓	✓	0
董事 林捷昇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賴文協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陸唐基明			✓	✓	✓	✓	✓	✓	✓	✓	✓	✓	✓	0
監察人 劉政林			✓	✓	✓	✓	✓	✓	✓	✓	✓	✓	✓	0
監察人 簡立維			✓	✓	✓	✓		✓	✓	✓		✓	✓	0
監察人 劉博進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6 年 4 月 1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台灣	夏汝文	男	85.12.28	757,934	0.28	943,051	0.34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電機碩士 全友電腦副總經理	彩晶光電等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韓世昌	男	99.04.13	234,747	0.09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學士 友立資訊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高楨輝	男	103.11.10	1,747	0.00	707	0.00	0	0.00	台灣大學國貿學士 東友科技副處長	Altek Japan 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黎茂煌	男	103.11.10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碩士 廣達電腦資深副總特助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邱奕進	男	103.11.10	133,017	0.05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人資碩士 建興電子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梁敏芳	女	106.01.25	20,00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台灣高鐵董事長特助	禾瑞亞科技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台灣	陳淑娟	女	106.03.27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會計系 中強光電財務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夏汝文	0	0	0	0	1,190	1,190	410	410	2.97	2.97	10,504	21,356	131	323	0	0	0	0	22.74	43.27
董事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	石勝德(註1)																				
董事代表人	林宗漢(註1)																				
董事代表人	羅達安																				
董事	洪嘉聰																				
董事	林捷昇																				
獨立董事	陸唐基明																				
獨立董事	賴文協(註2)																				

註1：曄昌國際有限公司105年3月19日起改派林宗漢先生為董事。

註2：於105年6月17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

註3：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俟106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註4：薪資費用包含依IFRS2以「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註5：本公司董事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夏汝文、石勝德、曄昌國際、林宗漢、羅達安、洪嘉聰、林捷昇、陸唐基明、賴文協。	夏汝文、石勝德、曄昌國際、林宗漢、羅達安、洪嘉聰、林捷昇、陸唐基明、賴文協。	石勝德、曄昌國際、林宗漢、羅達安、洪嘉聰、林捷昇、陸唐基明、賴文協。	石勝德、曄昌國際、羅達安、洪嘉聰、陸唐基明、賴文協。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林宗漢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夏汝文	夏汝文、林捷昇
10,000,000 元（含）～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酬勞(B)(註 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劉政林	0	0	595	595	120	120	1.33	1.33
監察人	簡立維								
監察人	劉博進								

註1：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俟106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註2：本公司監察人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劉政林、簡立維、劉博進。	劉政林、簡立維、劉博進。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 2)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 行 長	夏汝文	23,765	31,685	566	749	2,587	4,715	0	0	0	0	50.03	69.05
資深副總	林捷昇												
資深副總	石勝德(註 3)												
資深副總	林宗漢(註 4)												
資深副總	李道格(註 5)												
副總經理	李紀南(註 6)												
副總經理	韓世昌												
副總經理	高楨輝												
副總經理	邱奕進												
副總經理	黎茂煌												
副總經理	楊淑貞												

註1：薪資費用包含依IFRS2以「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俟106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註3：石勝德資深副總經理於105年3月19日卸任，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之經理人之終日為止。

註4：林宗漢資深副總經理於105年2月20日卸任，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之經理人之終日為止。

註5：李道格資深副總經理於105年4月15日卸任，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之經理人之終日為止。

註6：李紀南副總經理於105年4月15日卸任，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之經理人之終日為止。

註7：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各個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宗漢、石勝德、李紀南、李道格、楊淑貞、林捷昇。	林宗漢、石勝德、李紀南、李道格、楊淑貞。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韓世昌、高楨輝、黎茂煌、邱奕進。	韓世昌、高楨輝、黎茂煌、邱奕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夏汝文	夏汝文、林捷昇
10,000,000 元（含）～	—	—
總　　計	11 人	11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　行　長	夏　汝　文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韓　世　昌				
副　總　經　理	高　楨　輝				
副　總　經　理	邱　奕　進				
副　總　經　理	黎　茂　煌				

註：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俟106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職稱	104 年度		105 年度(註 1)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94%	22.06%	55.60%	80.41%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俟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說明：本公司 105 年度董監及經理人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較 104 年度高乃因 105 年度之獲利降低。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董監事酬勞	董監事報酬	車馬費	
本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二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董監事為公司服務應得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業界慣例通常水準議定之。	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	(1)本公司已於 100 年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其薪資架構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依其貢獻、資歷、經營績效及所承擔的責任，並參考同業水準釐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董事長	夏汝文	5	0	100%
董事	曄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石勝德(註 1)	1	0	100%
董事	曄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宗漢(註 1)	4	0	100%
董事	曄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達安	5	0	100%
董事	林捷昇	4	0	80%
董事	洪嘉聰	0	5	0%
獨立董事	賴文協(註 2)	2	0	67%
獨立董事	陸唐基明	3	0	6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未來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註 1.曄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石勝德於 105 年 3 月 19 日辭任董事，由林宗漢接任曄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2.賴文協獨立董事於 105 年 6 月 17 日新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將於 106 年股東常會後，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監察人	劉政林	4	80%
監察人	簡立維	4	80%
監察人	劉博進	4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直接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交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會計師呈報財務報告書稿前，均會與董事及監察人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一、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各項作業皆依循該守則辦理，截至目前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對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等問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外，另委託股務公司設有股務專職人員，並在公司網站上設有專區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關係企業之業務與財務均獨立運作，並訂定書面規範，隨時掌握其財務面及營運面資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以確保及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建立良好之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此辦法可於本公司網站中查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會係由股東推選多領域中具豐富經驗、知識、技能及素養之專家共同組成，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同時董事會成員組成已考量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本公司目前七位董事中一位為女性董事，董事成員中具有電子產業行銷業務、研發、管理及其他產業財務會計、內部稽核及商務管理等多元背景，充份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亦將於106年度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經營發展規模及實務發展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依左列項目加強實務運作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董事會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執行董事職權，未來將依據實際運作需要訂定評估辦法。	依左列項目加強實務運作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所發布之「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呈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財務部擔任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視不同狀況，責成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等相關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專業股務機構代理各項股務作業，並依實際需要辦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http://www.altek.com.tw)，並更新最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公司網站有不同語言版本(繁體/簡體中文版，英文版)，並指定專人負責即時更新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此外為落實發言人制度，公司網站亦載明新聞連絡人、投資人服務聯繫窗口，提供最新資訊及溝通管道，召開法人說明會後，提供會議影音連絡資訊，以供查閱。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關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詳細資訊，請另參閱第 29 頁說明。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1.已加強公司網頁之內容，增加公司資訊透明度。 2.均已依主管機關要求做改善。	無重大差異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委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之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講師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陸唐基明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賴文協			✓	✓	✓	✓	✓	✓	✓	✓	✓	0
委員	陳孟芬			✓	✓	✓	✓	✓	✓	✓	✓	✓	0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3.本屆委員任期：103 年 06 月 19 日至 106 年 06 月 18 日止。

4.105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召集委員	陸唐基明	2	0	100%
委員	陳孟芬	2	0	100%
委員	黃錦煌(註 1)	1	0	100%
委員	賴文協(註 1)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註 1:黃錦煌委員於 105 年 6 月 17 日辭任，董事會於同日補行委任獨立董事賴文協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隨時注意國內與國際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改進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不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執行長辦公室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為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定期參考專業薪資調查報告，結合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以調整薪酬水準，並定期執行績效考核制度及相關獎懲辦法。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集團使用ERP系統及電子簽核系統，以電子化的方式減少來往信件、公函的列印，訊息傳遞、宣導文書亦以電子郵件方式公告，減少大量用紙，以愛護地球資源。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主要係提供客戶影像解決方案，並無大量廢料及污染物產生問題，且有關產品皆遵循相關環保法令規章辦理各項作業，除通過各項ISO認證外，並為客戶Green partner。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日常生活中，落實各項節能減廢及綠色採購等碳足跡自願減碳精神，持續關注環境變遷之影響及擬定相關環境保護策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及員工意見之溝通皆採開放之方式進行，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設置員工信箱提供暢通溝通管道(HRM@altek.com.tw)，讓員工得隨時對公司廣提建設性之意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勞工安全及健康講座，定期安排人員接受消防管理宣導，提升廠內環境安全衛生績效，並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正確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制定工作規則，已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備在案，以供勞資雙方遵循，及不定期舉辦員工溝通會議，大陸子公司則符合當地法令及勞動合同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已有完善體系運作，如對部門工作需要強化的項目及組織整體策略的訓練重點擬定年度訓練計劃，透過讓個人、工作與組織三個構面的訓練需求，在最佳化的平衡下，讓每個人都能獲得紮實與多元的訓練培養與能力增進。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設有客戶服務部，直接立即提供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客戶皆為國際大廠，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亦須遵守相關法規及標準。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在交易條件相同情況下，本公司優先採用善盡維護環境及社會責任之供應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於『供應商管理程序』及『環境管理物質規範』中，要求各合作夥伴們也要遵守國際相關法令及世界大廠要求(RoHS、REACH、GP)，並遵守『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協議』共同促進綠色環保、勞工人權及道德、衛生與安全、風險管理及道德規範等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已於公司網站，不定期提供業務及財務之相關新聞與公司活動，讓股東及客戶能及時掌握公司動態。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對於「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強調公司應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我們將採循序漸進的方式予以落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企業社會責任(簡稱CSR)，是一種經濟責任、法律責任和道德責任的混合體，本公司本著誠信經營管理原則，由小處著手開始做起，尊重人權與員工權利、提升各項財務資訊揭露及透明化、加強利害關係人之關係、保護消費者權益、維護各項公平競爭及加強反賄賂和防止貪腐行為，並成立「公益信託華晶科技慈善基金」，關懷社會弱勢。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已通過認證之品質系統如下： ● ISO9001　● ISO14001 ● ISO13485　● OHSAS1800 ● ISO/TS16949　● SONY綠色夥伴認證				

1.發展永續環境

(1)由環安衛生管理單位負責整合公司環保和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專責處理環境維護及管理工作之推動。

(2)配合環境衛生管理措施，遵循有關環境安全衛生政策，確保員工工作環境舒適及健康與安全之維護。

(3)遵循廢棄物管理規定，定期檢視法規的適應性。

(4)參考節能減碳措施，實施節能減碳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5)大量進行植栽綠化，全面執行辦公室節水節電管理措施、落實廢棄物分類及回收，員工餐廳使用環保餐具減廢措施，以善盡保護環境的社會責任。

管理項目	專責人員數	業務內容
環境及安全衛生管理	2	1.辦公室環境清潔維護管理 (清潔、消毒、蟲害防治)。 2.定期實施辦公室作業環境測定，以保護員工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並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上傳通報作業環境監測計劃及監測結果。
廢棄物管理	2	1.一般生活廢棄物委託合法清運並進入焚化廠焚化處理。 2.有害事業廢棄物委託合法機構清除及處理。 3.一般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依規定定期上網申報 (產出、清除、處理、暫存)。
節能減碳管理		1.推動辦公室節能、節水、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落實環保及節能減碳政策。 2.透過文件電子化、漸進使用環保、省電及 LED 燈管取代傳統日光燈、調整照明迴路，以兼顧功能性及落實節能政策。 3.鼓勵員工使用大眾交通工具，減少能源使用。 4.大樓基地及認養綠地大量植栽，以響應『種樹救地球』。

(6)要求供應商建立自主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不定期對供應商實施環境安全衛生稽核，藉以監督供應商的環境與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落實程度與有效性。

(7)本公司為研發性質之產業，無製程產出之空污、廢水排放。少量之組裝試作產生之廢電子零組件、塑膠機殼、廢電路板皆依廢棄物處理準則及環保法規處理。

過去 2 年二氧化碳或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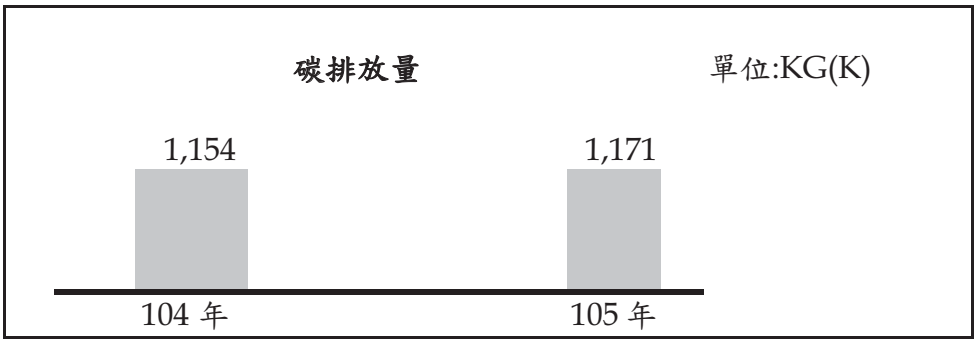

(8)為減少碳排放的效果及提供同仁舒適的工作環境，於辦公大樓推動綠化，全面執行節能減碳措施，自主性善盡水資源的節約責任，執行廢棄物回收，員工餐廳使用環保餐具等措施，以善盡保護環境的社會責任。

(9)員工作業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A.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活動。

B.每月辦理醫師衛教講習活動、健康諮詢。

C.確實遵守消防法規，維護員工工作環境安全，定期舉辦消防防護講習及訓練。

D.設立緊急因應小組與急救人員，統籌行政支援及聯繫園區救護資源，提升防災救災能力，以因應及處理重大災害，降低災害事故損失。

E.定期實施自動檢查，維護辦公及作業環境安全。

F.制定「環境與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以防止職業災害，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工作場所之運作正常，進而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G.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定期實施週期性之設施設備檢查，如高、低壓電氣設備、客貨升降機、空調、飲水機、公務車、消防系統。

H.廠區 24 小時保全駐警、24 小時門禁管制及監視系統。

I.訂有消防防護計劃、緊急應變計劃，明確規範各級人員及相關單位責任內容，每年實施消防防護訓練至少 2 次、CPR 急救訓練。

J.實施環境清理與消毒，垃圾分類制度，避免蚊蠅滋生及細菌蔓延，確保工作環境衛生無虞。

K.於垃圾間、茶水間及廚房等每季實施環境消毒 1 次；飲用水每月保養 1 次更換濾心及每季進行水質檢測。

L.訂有承攬商管理辦法，外包施工人員一律需接受相關之教育訓練或講習，承攬作業前均需接受作業環境與危害因素之告知，並簽具「承攬商施工安全衛生切結暨承諾書」，確保知悉安全衛生相關作業規定。

2.華晶科技慈善基金

華晶科技秉持回饋社會之宗旨，成立「公益信託華晶科技慈善基金」，舉凡兒童少年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婦女福利、社會救助、社區發展、社會工作、志願服務、社團發展等皆為關懷的對象。

自成立以來公益活動如下，透過直接捐款、實物捐贈及活動贊助，累計捐款約 300 萬元，捐助相機約百台，受惠機構超過 80 家，受惠人數估計超過千人。

(1)藝文社教

A.文藝活動

舉辦《我是小小攝影家》活動，由華晶科技同仁擔任志工，指導小朋友們使用相機，藉由數位影像科技的協助，將美好時光長長久久地留存下來。贊助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銀攝事跡」手機攝影比賽、一日影像故事體驗營，教導銀髮族如何運用照相手機，與晚輩互動分享，增進銀髮族們和家庭互動，拉近親情距離。

B.社教活動

捐贈相機予國立清華大學貝里斯資訊教育志工服務團及坦尚尼亞教育志工團，致力於偏遠學校的資訊教育。

(2)人文關懷(慈善捐贈)

A.捐贈相機手機予兒盟基金會、家扶基金會、兒童關懷協會等慈善機構。

B.長期贊助鉅亨網年度歲末「溫暖送愛心活動」，透過鉅亨網統籌各機構團體所需的物資及加菜金、實地探訪各家受贈機構，傳達企業愛心。

C.捐贈基督教芥菜種會、財團法人天主教白永恩神父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聖安娜之家等慈善機構，照顧弱勢族群。

D.急難救助如：「2016 台南大地震」捐贈予台南市政府社會局等。

(3)體育倡導

捐贈『相機手機』予筑波木笑盃全國青少年 A 級網球排名賽。

(4)環境保護

資源分類回收及認養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之美化環境等環保活動。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本著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義務及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其政策或制度是否建置，將視未來之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訂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各部門同仁更以廉潔品德、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各種商業活動，皆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相關內控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及認知。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本公司對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並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以防範不誠信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皆遵循相關法令規章辦理各項作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以『執行長辦公室』為專職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視需要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由各部門依其職責及範疇履行，並可透過e-mail等方式，直接向單位最高主管陳述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進行自我檢查，以確定其有效性。會計師定期執行查核，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其運作情形，並將查核結果呈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座談會，針對公司經營原則，向員工進行溝通與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可透過e-mail等方式，直接向單位最高主管或執行長陳述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設有檢舉信箱並對相關文件、資料，均視為機密文件，如發現違反誠信經營之不法情事，可向本公司監察人、內部稽核室申訴、檢舉，經查證屬實，依內部規章及相關法令懲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且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未來將視實務需求揭露。	未來將視法令及實務需求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本著誠信經營，未來將視實務情形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已如上揭露，暫無補充。				

(八)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揭露查詢方式

重要規章	揭露查詢方式
公司章程 股東會議事規則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董事會議事規範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 http://www.altek.com.tw/zh-tw/home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依據營運屬性列出主要的利害關係人：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者、媒體。

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以人性化管理為原則，給予員工充分的尊重與照顧，透過不斷地規畫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及提供相關進修及教育訓練，給予員工更佳的工作環境及發展空間;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實施退休金制度，保障員工權益，亦規畫員工團體保險及眷屬團險等福利制度，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等。

2.投資者關係

設有投資人關係單位，並於公司網站建置其連絡資訊，專責處理股東之建議及回覆投資者問題之管道。

3.供應商關係

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關係，落實產品碳足跡自願減碳之精神。公司與供應鏈的各廠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本公司於『供應商管理程序』及『環境管理物質規範』中，要求各合作夥伴們也要遵守國際相關法令及世界大廠要求所要求之 RoHS、REACH、GP 等規範，並遵守『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協議』，共同促進綠色環保、勞工人權及道德、衛生與安全、風險管理及道德規範等企業社會責任。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尋求與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期透過完善的溝通達成其權利之維護。內部重大資訊由專責單位專責人員管理，落實發言人制度，利害關係人可透過所設置之發言人信箱與公司進行溝通或建言，以維護權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105 年度) ：無

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起迄期間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美商安達(ACE)北美州產物保險(股)公司	800萬美元	106年4月30日~107年4月30日

7.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105 年度)：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06 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夏汝文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105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項目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	通過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依相關規定辦理。
2	通過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予股東案。	已於105年10月21日完成發放。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	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案。	本公司未發行任何左述私募案，且該私募案於106年6月16日期間屆滿；本公司於106年5月5日董事會通過於剩餘期限內不繼續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事宜。
5	通過子公司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辦理現金增資釋股案。	依相關規定辦理。
6	調整子公司榮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暨辦理現金增資釋股案等。	依相關規定辦理。
7	補選第七屆獨立董事。	賴文協獨立董事當選。

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05.06.17	1.通過補行委任賴文協獨立董事為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2.通過由楊淑貞副總經理擔任會計及財務主管。
105.08.12	通過由梁美娟經理擔任稽核主管。
105.11.08	通過同意子公司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辦理現金增資案。
106.03.27	1.通過由梁敏芳副總擔任財務主管；陳淑娟資深經理擔任會計主管。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6.通過全面改選第八屆董事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8.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9.通過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10.通過105年度盈餘分派案。 11.通過召集106年股東常會案。
106.05.05	1.審查第八屆獨立董事候選人，通過謝英芝、胡慶建及MORI SHOREI三位符合資格，列入股東會候選人名單。 2.通過本公司擬與全資子公司能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案。 3.通過停止辦理105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會計主管	石勝德	91.10.02	105.06.17	職務調整
財務會計主管	楊淑貞	105.06.17	106.1.25	辭職
稽核主管	蘇建東	95.03.14	105.8.12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 林玉寬	5,880	0	250	0	3,614	3,864	105.01.01～105.12.31

註：為諮詢服務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5年度		106年1月1日～106年4月18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夏汝文	0	0	0	0
董事(代表人兼資深副總)(註1)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0	13,000,000	0	(6,500,000)
	代表人：石勝德	0	0	0	0
	代表人：林宗漢	0	0	0	0
董事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0	13,000,000	0	(6,500,000)
	代表人：羅達安	0	0	0	0
董事	洪嘉聰	0	0	0	0
董事兼資深副總	林捷昇	0	0	0	0
獨立董事	陸唐基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賴文協	0	0	0	0
監察人	劉政林	0	0	0	0
監察人	簡立維	0	0	0	0
監察人	劉博進	0	0	0	0
資深副總(註2)	李道格	0	0	0	0
副總經理	韓世昌	0	0	0	0
副總經理(註3)	李紀南	0	0	0	0
副總經理	高楨輝	0	0	0	0
副總經理	邱奕進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黎茂煌	0	0	0	0

註1：曄昌國際有限公司105年3月19日起改派林宗漢先生替代石勝德先生為董事。
註2：已於105年4月15日卸任。
註3：已於105年4月15日卸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106 年 4 月 18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東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東益	14,107,000	5.15	0	0.00	0	0.00	無	無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蘊馨	13,946,100	5.09	0	0.00	0	0.00	無	無	
翔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嚴凱泰	11,966,090	4.37	0	0.00	0	0.00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思國	5,840,000	2.13	0	0.00	0	0.00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凱基證券	3,836,758	1.40	0	0.00	0	0.00	無	無	
永豐銀託管華晶科技員工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3,655,000	1.33	0	0.00	0	0.00	無	無	
Unique Technology Co.Ltd. 代表人： Yu Lung Chang	3,097,304	1.13	0	0.00	0	0.0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兆勤	2,560,000	0.93	0	0.00	0	0.00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489,353	0.91	0	0.00	0	0.00	無	無	
金準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旭志	1,800,000	0.66	0	0.00	0	0.0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92,726,249	100.00	0	0.00	92,726,249	100.00
Altek Lab Inc.	0	0.00	(註1)	100.00	(註1)	100.00
Altek Imaging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0	0.00	15,092,410	100.00	15,092,410	100.00
昆山典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0	0.00	(註2)	100.00	(註2)	100.00
Leading Tech. Co., Ltd.	0	0.00	45,000,000	100.00	45,000,000	100.00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0	0.00	(註2)	100.00	(註2)	100.00
Toptek Investment Cayman Co., Ltd.	0	0.00	1,400,000	100.00	1,400,000	100.00
達晶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0	0.00	(註2)	100.00	(註2)	100.00
Altek Trading (Cayman) Co., Ltd.	0	0.00	8,500,000	100.00	8,500,000	100.00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0	0.00	(註2)	100.00	(註2)	100.00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0	0.00	20,000,000	71.43	20,000,000	71.43
聚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0	0.00	20,000,000	71.43	20,000,000	71.43
Altek Optical (Cayman) Co., Ltd.	0	0.00	8,864,432	100.00	8,864,432	100.00
Altek Optical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0	0.00	15,000,000	100.00	15,000,000	100.00
昆山德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0	0.00	(註2)	100.00	(註2)	100.00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1,000	100.00	0	0.00	1,000	100.00
彩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0	0.00	5,000,000	100.00
能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75,200	90.73	2,224,800	9.27	24,000,000	100.00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12,865,921	100.00	0	0.00	12,865,921	100.00
Altek Bio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0	0.00	12,865,921	100.00	12,865,921	100.00
榮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00	40,100,000	100.00	40,100,000	100.00

註1：9,311,875(普通股)及2,000,000(特別股)

註2：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02	10	500,000,000	5,000,000	385,265,321	3,852,653	庫藏股減資園商字第1030005369號	無	-
103.08	10	500,000,000	5,000,000	394,158,321	3,941,583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園商字第1030023694號	無	-
103.10	10	500,000,000	5,000,000	275,910,825	2,759,108	現金減資園商字第1030026836號	無	-
103.10	10	500,000,000	5,000,000	270,135,825	2,701,358	庫藏股減資園商字第1030031992號	無	-
104.05.	10	500,000,000	5,000,000	270,253,825	2,702,538	執行員工認股權證竹商字第1040014276號函	無	-
104.12	10	500,000,000	5,000,000	272,693,825	2,726,93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竹商字第1040036624號函	無	-
105.03	10	500,000,000	5,000,000	273,883,825	2,738,83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竹商字第1050007843號函	無	-
105.05	10	500,000,000	5,000,000	274,253,825	2,742,53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竹商字第1050013032號函	無	
105.08	10	500,000,000	5,000,000	274,063,825	2,740,638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竹商字第1050023402號函	無	
106.04	10	500,000,000	5,000,000	273,908,825	2,739,088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竹商字第1060008525號函	無	

106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73,908,825	226,091,175	500,000,000	屬上市股票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規定：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6 年 4 月 1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	6	88	41,477	115	41,687
持有股數	34	8,505,700	55,901,829	181,708,540	27,792,722	273,908,825
持股比例(%)	0.00	3.10	20.41	66.34	10.1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6 年 4 月 1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18,928	4,104,508	1.50%
1,000～ 5,000	16,257	37,059,670	13.53%
5,001～ 10,000	3,370	26,443,766	9.65%
10,001～ 15,000	1,028	13,085,846	4.78%
15,001～ 20,000	614	11,377,082	4.15%
20,001～ 30,000	520	13,212,197	4.82%
30,001～ 50,000	431	17,281,900	6.31%
50,001～ 100,000	301	21,755,806	7.94%
100,001～ 200,000	143	20,068,050	7.33%
200,001～ 400,000	49	13,916,918	5.08%
400,001～ 600,000	19	9,242,665	3.37%
600,001～ 800,000	4	2,725,522	1.00%
800,001～ 1,000,000	2	1,845,272	0.67%
1,000,001 以上	21	81,789,623	29.86%
合 計	41,687	273,908,825	100.00

2.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6 年 4 月 18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東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107,000	5.15
曄昌國際有限公司	13,946,100	5.09
翔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66,090	4.37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840,000	2.1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凱基證券	3,836,758	1.40
永豐銀託管華晶科技員工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3,655,000	1.33
Unique Technology Co., Ltd.	3,097,304	1.1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60,000	0.93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489,353	0.91
金準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0.6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截至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40.60	31.1	27.3
	最低		17.75	19.05	22.1
	平均		30.20	23.41	24.4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4.93	32.52	31.16
	分配後		33.94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9,237	265,840	265,840
	每股盈餘		1.02	0.20	0.1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952	(註 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30.27	29.26	—
	本利比(註3)		30.35	(註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3.30	(註1)	—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俟106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分派盈餘前，應提撥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分派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金額為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股利年度	董事會決議通過股利分派日	股東股利		
		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盈餘配股
105	106.03.27	215,595,882 (每股配發 0.8 元)	0 (每股配發 0 元)	0 (每股配發 0 元)

註：每股配發比率係以 106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寄發第七屆第十六次董事會開會通知日)流通在外股數 269,494,852 股(已扣除庫藏股 4,413,973 股)為計算基準，本案俟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無。

(七)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員工酬勞: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分派。

(2)董事、監察人酬勞: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二分派。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此情形。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別提列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13,383,318 元及董監事酬勞計新台幣 1,784,442 元，擬於股東常會通過後，以現金方式發放。上述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擬議配發金額與認列

費用年度之估列數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 年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事。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共 4,413,973 股，累積占已發行股份 1.6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6 年 4 月 18 日；單位：新台幣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二次			第三次	
申報生效日期	97.04.28			100.06.08	
發行(辦理)日期	97.06.13	97.10.31	98.03.23	100.10.28	101.03.21
發行單位數	8,000 仟股	1,000 仟股	3,000 仟股	3,000 仟股	3,000 仟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2.06%	0.26%	0.77%	0.77%	0.76%
認股存續期間	97.06.13～106.12.31	97.10.31～106.12.31	98.03.23～106.12.31	100.10.28～109.12.31	101.03.21～109.12.31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發行屆滿 2 年可執行認股權比例累積 40%； 發行屆滿 3 年可執行認股權比例累積 70%； 發行屆滿 4 年可執行認股權比例累積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933 仟股	684 仟股	2,272 仟股	280 仟股	1,054 仟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39,099 仟元	15,288 仟元	43,360 仟元	6,748 仟元	26,441 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400 仟股	30 仟股	0 股	2,320 仟股	1,405 仟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0.6 元	25.6 元	24.2 元	31.7 元	31.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2)	0.51%	0.01%	0.00%	0.85%	0.51%
對股東權益影響	吸引及留任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對公司向心力及歸屬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 1：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之。

註 2：以 106 年 4 月 18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273,908,825 股計算之。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6 年 4 月 18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註3)	已執行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元)(註 4)	未執行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經理人	執 行 長	夏汝文	3,749	1.37	785	21.2~29.5	19,170	0.29	2,964	24.2~31.7	92,598	1.08
	資深副總	林捷昇										
	資深副總	石勝德										
	資深副總	林宗漢										
	資深副總	李道格(已離職)										
	副總經理	韓世昌										
	副總經理	李紀南(已離職)										
	副總經理	高楨輝										
	副總經理	邱奕進										
	副總經理	黎茂煌										
其他	員工	(註 2)	1,952	0.71	1,277	21.2~26.9	30,511	0.47	596	24.2~31.5	18,602	0.22

註1：以106年4月18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73,908,825股計算之。

註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李欽國、周宏隆、陳國章、陳水淋、 陳君彥、張晉誠、傅佑邦(已離職)、楊政道、薛家明、簡永飛 (按姓氏筆劃排列) 。

註3：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4：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6 年 4 月 18 日；單位：新台幣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4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4.06.22		
發行日期	104.12.08	105.03.21	105.05.05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440 仟股	1,190 仟股	370 仟股
發行價格	0 元	0 元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0.89%	0.43%	0.14%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依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取得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 B+(含)以上，且善盡服務守則、未曾違反公司工作規則等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屆滿一年：獲配股數之 0% 屆滿二年：獲配股數之 50% 屆滿三年：獲配股數之 5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讓限制權利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於既得條件期限內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除因受信託約定之限制外，員工依本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分相同。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45 仟股	0 仟股	0 仟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仟股	0 仟股	0 仟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095 仟股	1,190 仟股	370 仟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0.76%	0.43%	0.1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均達既得條件，以目前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股本預估將增加 0.89%，由於係分年達成既得條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均達既得條件，以目前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股本預估將增加 0.43%，由於係分年達成既得條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均達既得條件，以目前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股本預估將增加 0.14%，由於係分年達成既得條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 1：以 106 年 4 月 18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273,908,825 股計算之。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6 年 4 月 18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經理人(註2)	執行長	夏汝文	1,130	0.41%	0	0	0	0	1,130	0	0	0.41%
	資深副總	林捷昇										
	資深副總	林宗漢										
	副總經理	韓世昌										
	副總經理	高楨輝										
	副總經理	邱奕進										
	副總經理	黎茂煌										
其他	員工	(註3)	770	0.28%	0	0	0	0	770	0	0	0.28%

註1：以106年4月18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73,908,825股計算之。

註2：經理人取得發行之限制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上表所列。

註3：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之員工姓名：李欽國、周宏隆、庾用能、陳國章、陳水淋、簡永飛、洪國峻、賈士昌、楊政道、薛家明 (按姓氏筆劃排列)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主要業務為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由於數位相機整體市場需求量受到智慧型手機衝擊而持續大幅下滑，公司近年來積極轉型，利用既有數位影像處理、光學及影像晶片技術，兼以優質客製化產品，提供客戶包含晶片、軟體、IP 及模組整合等多元服務，由數位相機轉型為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提供者，成功切入國際手機客戶供應鏈，同時將數位影像技術延伸到醫療及車用領域。

2.105 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金額	營業比重
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	11,577,046	100.00%

註：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具特殊功能(如：背景虛化、模擬變焦功能等)之手機雙鏡頭模組及演算法軟體。

(2)數位影像處理晶片如：具快速深度運算功能、3D 感測之晶片等。

(3)數位影像產品如：360 度相機、AR/VR 相機、安控相機等。

(4)糖尿病照護產品如：血糖儀、胰島素注射系統。

(5)主動式汽車安全影像系統如：車用雙鏡頭模組及演算法軟體。

(二)產業概況與發展

主要產品有智慧型手機影像解決方案(主要含數位影像處理晶片、雙鏡頭相機模組及軟體等)及數位影像系統產品等，以下說明其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智慧型手機

自 2007 年蘋果電腦發表第一代 iPhone 以來，智慧型手機蓬勃發展至今，已經成為大多數消費者不可或缺的消費性電子產品，並且能處理的行動應用及功能更是五花八門，除了通訊功能外，消費者對於影像要求的種類也日益增加，如影音串流、社群網站、雙鏡頭攝影、擴增實境等。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市調機構統計，民國 104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約 14 億支，至民國 109 年預計將成長到 19 億支。

(2)數位影像系統產品

傳統數位相機近年來受到智慧型手機侵蝕的影響，數量持續萎縮，但因其較高望遠倍率、較大的感光元件等較佳的光學條件，依舊存在一部分要求影像品質的使用者需求，因此估計在未來幾年內仍可以維持一個底線的需求數量。另一方面，其他型態的相機則可望成長，如過去數年的運動相機、行車記錄器。未來隨著物聯網、大數據或人機介面的發展，對視覺輔助、機器視覺的需求增加；隨著社群媒體的普及，消費者大量使用社群媒體分享相片與影片，產生出新的相機應用需求，如可拍攝 360 度全景及具備網路直播功能的相機.....此類新的應用將持續為相機市場帶來新的需求。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自數位相機 ODM 轉型至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提供者，以下說明智慧型手機、數位影像晶片以及數位相機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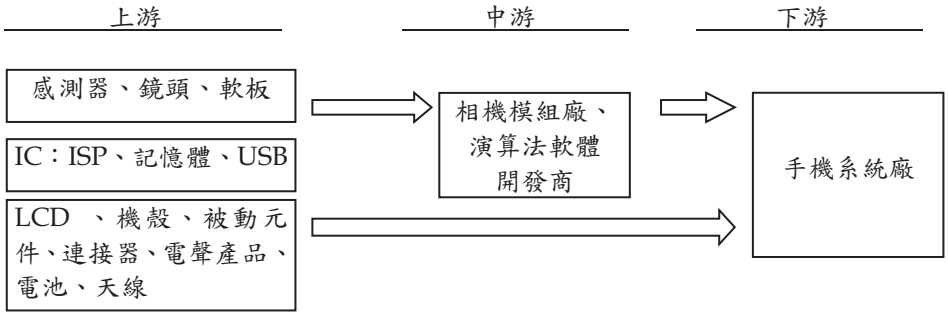

本公司產品涵蓋了上游的數位影像晶片以及中游的相機模組、演算法軟體。其中數位影像晶片屬 IC 產業，IC 產業又可細分為上游之 IC 設計、中游之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 IC 封裝、測試。IC 產業多採專業分工模式運作，IC 設計公司在產品設計完成後，委託晶圓代工廠(foundry)為其生產 IC，在晶圓代工廠，IC 設計的圖層先轉換成光罩，然後透過光罩，將圖層蝕刻於矽晶圓上，晶圓製造完成後，就會被送到 IC 封裝公司，切割成晶片，再封裝於陶膠中，每一個晶圓可以生產數百或數千個晶片，

而每一個晶片都必須經過測試以確定其完整性，當測試完的晶片具有完整的功能，始會在市面銷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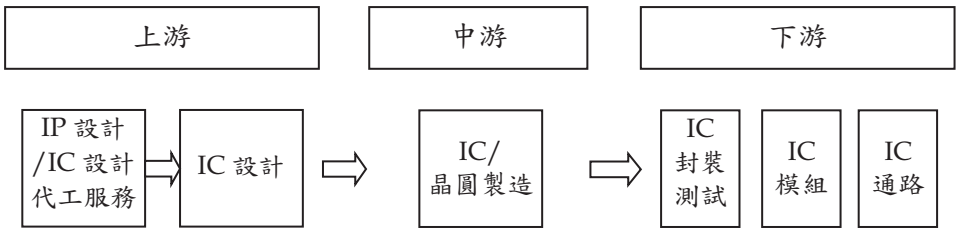

(2)數位影像系統產品

上游	中游	下游
光學鏡頭 影像感測器 數位影像處理晶片 液晶螢幕 記憶體	數位影像系統產品 組立	品牌業者 通路業者 消費者

3.產品發展趨勢

(1)智慧型手機

為滿足消費者需求，智慧型手機的規格與功能不斷提升，例如 CPU 運算能力強化，多媒體功能也越來越豐富，如螢幕加大、螢幕解析度與相機畫素提高、快速對焦等。無線通訊功能除了基本的 Wi-Fi、GPS、藍牙以外，也加入 NFC、無線充電。全球智慧型手機領導廠商蘋果電腦在 2016 年首度推出搭載雙鏡頭相機模組的手機，主打比美單眼相機的影像品質(如:背景虛化)，帶動雙鏡頭手機起飛。市場更推測其將在 2017 年繼續沿用雙鏡頭並具備 3D 感測功能，未來將可應用於人臉辨識、擴增實境(AR)等更為廣泛層面，勢必推動其他廠商跟進，未來除了拍照、社群分享等，智慧型手機與生活結合將更加密不可分。

(2)數位影像系統產品

由於智慧型手機的鏡頭多為搭載定焦距之鏡頭，因此具備較強遠距拍攝光學性能及光學防手震的高倍變焦數位相機，在未來幾年內仍可維持基本需求量。而防水耐震數位相機，其特殊的功能是智慧型手機無法取代的，所以其需求亦會持續。

除傳統數位相機外,各種衍生的創新產品也陸續出現並受到消費者歡迎，例如：能與智慧型手機連結的外接式鏡頭相機、運動相機，及便利於消費者使用社群媒體分享相片與影片的 360 度全景及具備網路直播功能的相機等，此類創新產品擴大了數位影像的應用方式，為數位相機廠商提供了另一個具發展潛力的市場。

4.產業競爭情形

(1)智慧型手機

主要提供智慧型手機客戶完整的數位影像解決方案，包含：影像處理晶片、影像軟體、IP 授權及相機模組等關鍵零組件，暨提供客戶完整且有

彈性的影像技術，市場定位具有相當的獨特性及進入障礙。
在影像處理晶片方面，主要的競爭者為美系及日系公司，惟產品向來具有最佳性價比，並提供完善的客製化服務，具有相當的競爭力。而相機模組部份，雖在台灣及大陸有多家廠商競爭，惟除模組硬體外，還具有影像軟體技術及 IP 授權能力，能提供客戶產品更佳的畫質及差異化功能(如雙鏡頭模組)。

(2)數位相機

依據全球專業市場調查機構 TSR 報告顯示，全球前三大消費型數位相機品牌分別為 Canon、Nikon、Sony，另外主要品牌廠商還有包括 Samsung、Fujifilm 等國際大廠。國內廠商以 ODM/OEM 營運模式為主，主要供應商包括華晶及佳能等。

5.總體經濟環境及企業因應策略

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愈來愈短，產業競爭愈形激烈，惟以優秀的研發技術、主流市場的產品策略及高度執行力的經營團隊，以因應各項嚴峻的挑戰。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究發展費用	1,033,082	244,044
佔營業額比率(%)	9%	9%

註：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具快速對焦、事後對焦(refocus)、散景(bokeh)、黑白合成(fusion)等功能的雙鏡頭手機相機模組及演算法軟體。

(2)具深度資訊運算功能的手機數位影像處理晶片。

(3)血糖儀。

(4)汽車駕駛影像輔助系統及汽車鏡頭

(5)與手機連結、具 10 倍光變焦之穿戴式相機。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除開發既有產品的延伸性新產品外，將持續觀察產業發展趨勢，如有具發展潛力之新技術、新應用，亦將增加投入研發資源。研發費用支出將維持穩定成長，如無重大變化，預計每年合併研發費用約佔合併營業額8%以上。
在手機影像產品方面，主要是針對高性價比之數位影像處理晶片以及高畫素、特殊功能之手機雙鏡頭相機模組及演算法等的研發。
在車用影像部份，主要是駕駛輔助產品、主動式汽車安全影像系統等之開

發如：車用雙鏡頭模組。
在醫療電子部份，包含血糖檢測及照護、影像診斷器材等產品的研發。
在相機產品部份，則包含 360 度相機、AR/VR 相機、安控相機等產品的研發。未來主要研發計畫及進度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今年度須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客製化手機影像解決方案	30%~100%	400,000～600,000	106 年第二季~年底前	客戶產品上市時間
汽車駕駛輔助系統及主動式汽車安全影像系統	70%	20,000～50,000	106 年底前	行動間之影像辨視能力、切入汽車供應鍊及客戶認證
胰島素注射系統	80%	120,000～200,000	106 年底前	軟體、機構及無線傳輸設計能力
數位相機、360 度相機、AR/VR 相機、安控相機	60%	100,000~200,000	106 年第三季前	客戶產品上市時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利用既有數位影像處理、光學及影像晶片技術，兼以優質客製化產品，提供客戶包含晶片、軟體、IP 及模組整合等多元服務，由數位相機轉型為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提供者，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著重於以下領域之提升市場佔有率：

(1)手機相機雙鏡頭模組及演算法等。

(2)手機及數位影像產品之影像處理晶片。

(3)數位相機及衍生產品，如 360 度相機、AR/VR 相機、安控相機等。

(4)其他應用領域包含醫療電子(如:血糖儀及胰島素注射系統)及車用影像等。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未來將持續深耕數位影像核心技術、掌握關鍵零組件、增加新客戶及跨入新的數位影像相關市場；另外也將朝向集團化佈局發展，擴張事業版圖，發揮最大綜效，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成長力及獲利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主要出貨予亞洲及歐美客戶，再由客戶銷售至全球市場。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全球數位相機台灣前二大 ODM 提供者。在智慧型手機有關影像應用產品部份，本公司係提供完整的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故目前尚未有相關數據估算相關市場占有率。惟隨著消費者對影像的需求愈來愈高，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將可望逐年提升。另本公司亦為全球第一家成功量產雙鏡頭模組、並具備軟硬體完整解決方案的公司。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智慧型手機因競爭白熱化，各手機廠皆投入相當多資源在影像加強及差異化，另大陸扶植本土廠商，包含晶片、軟體及鏡頭模組等關鍵零組件皆呈現激烈競爭，未來除須在產品規格及技術上不斷精進，也必須在技術服務及成本控制等方面更具競爭力。惟本公司憑藉既有數位影像處理、光學及影像晶片技術，提供客戶包含晶片、軟體、IP 及模組整合等多元服務，可提供客戶優質且具競爭力產品，未來在雙鏡頭相機模組及影像處理晶片市場仍有相當的成長性。

另外雖然近年來數位相機逐年衰退，惟其基本需求仍會持續，另其他數位影像產品如安控相機、360 度相機、直播相機等，因技術要求更高，本公司藉由影像技術優勢，仍能維持相當市場地位，若無重大意外，亦可望維持成長。

4.競爭利基

(1)數位影像處理技術

A.自有運算演繹法。

B.自有影像色彩研發能力。

C.自有晶片及數位影像整合，以達到最佳化的品質與效能。

(2)影像晶片技術

A.快速而直接的回應客戶需求。

B.掌握上市先機。

C.即時開發新功能應用。

D.成本優勢。

E.為客戶需求量身訂作。

(3)光學處理技術

A.光軸平行(alignment)、校準(calibration)。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在數位相機領域累積多年的經驗及技術實力，並獲得國際一級大廠的肯定及長期合作。隨著消費者對拍照需求、畫質及功能的要求愈來愈高，在數位影像領域具有相當有利的競爭優勢。

B.堅強之技術開發及整合能力

本公司為自行開發系統整合晶片的數位影像公司，技術實力穩居國內業界領導地位，歷年來所累積持續性創新的研發資源及在數位影像領域的技術及產品開發能力，均已獲得國際大廠的肯定。

(2)不利因素

A.產品生命週期短及價格下滑

消費性電子產品價格持續下滑，且規格及功能要求與日俱增，產品的生命週期也越來越短。

因應對策：

逾半數以上的人力從事研發工作，積極開發新技術及新產品，以強化競爭力，對於關鍵零組件及相關影像應用軟體之開發亦不遺餘力，除建立自主的技術能力外，更擁有較佳的垂直整合能力，並以量產的規模經濟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

B.關鍵零組件需仰賴他廠

在上游關鍵零組件自主性仍弱，尤其在影像感測器及高階光學變焦鏡頭方面，故掌握關鍵零組件之穩定供應，將更加重要。

因應對策：

數位影像產品之關鍵零組件，主要包括影像感測器、高階鏡頭以及製造IC的晶圓代工廠等，除與現有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外，並積極開發其他供應商，以分散採購風險，另亦自行或透過轉投資公司設計晶片組等關鍵零組件，以掌握關鍵零組件來源、降低進貨成本及縮短開發時程。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目前主要的產品包含數位影像晶片、相機模組等影像解決方案，以及數位相機等數位影像系統產品，其用途及產製過程說明如下：

1.數位影像晶片

(1)重要用途

數位影像晶片適用於一般消費型產品、手機影像、車用電子及醫療電子等領域產品，具備人臉檢測/追踪、人臉識別、防手震、鏡頭補償等功能，提供入門級至高階等多元影像晶片組合。

(2)產製過程

開發一顆晶片從設計到成品之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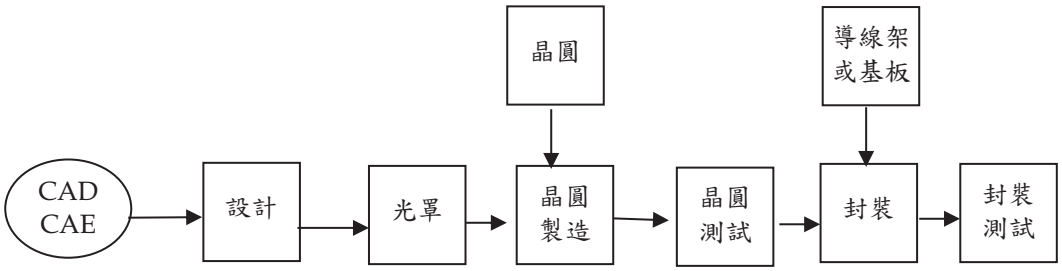

A.設計流程

IC 設計流程是設計工程師依據產品企劃的規格,藉由CAD等輔助工具，將電路轉成可供量產的圖樣，再經由晶圓廠產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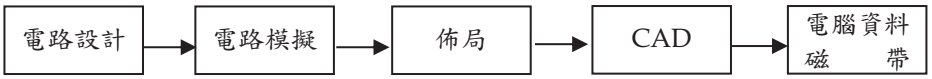

B.光罩流程

IC 設計完成的線路以資料庫方式存於 tape 內交由光罩公司製作，製作的方式分四個階段 Glass Process、Cr Film Coating、Resist Coating 與 Shipping，完成之光罩交由晶圓廠產製。

C.晶圓製造流程

圓製造均委由專業晶圓廠代工。由晶圓下線後進入 module 內經由 etching、photo、thin film 及 diffusion 各 process area 配合光罩的使用，使晶圓製造完成，完成的晶圓再經電性測試，合格則可出貨。

D.晶圓測試流程

製造完成之晶圓則需進行晶圓測試，主要測試電氣功能是否正常，良品與不良品會在晶圓上作區分。

E.封裝流程

測試後之良品則送至封裝廠作 IC 封裝，包裝的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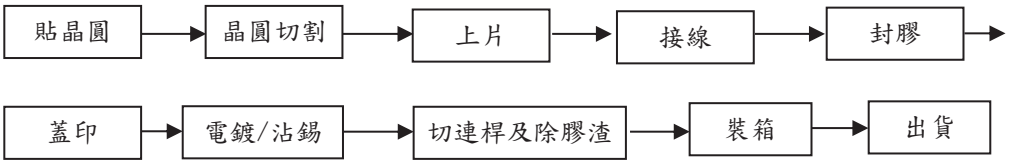

2.雙鏡頭相機模組

(1)重要用途

適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裝置之內建相機模組。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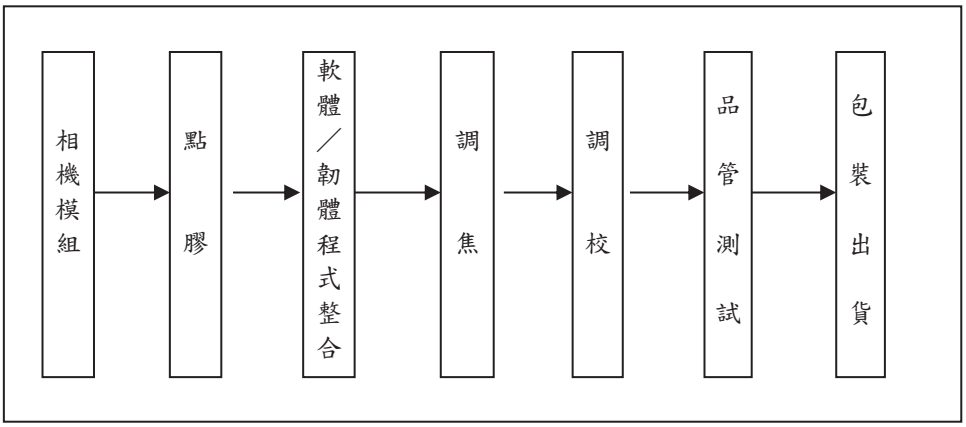

3.數位影像系統產品

(1)重要用途

影像資料庫、拍攝景物、記錄影像、影像複製、傳輸及儲存等。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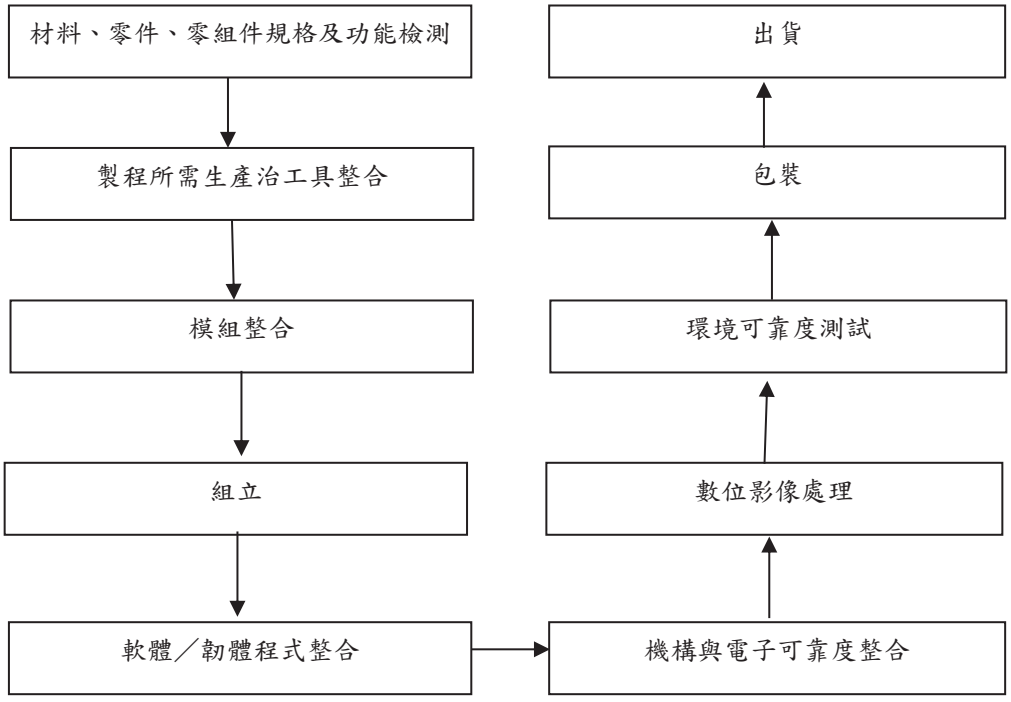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與主要原料供應廠商均維持良好業務關係，不僅有效掌握貨源，縮短交期，更可提高進料品質及降低風險，達到生產排程、物流控管、降低成本及掌握自主性，且與各主要供應商協議建立安全庫存，以達品質、交期及成本之最佳組合。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10%以上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至第1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	—	—	—	a	1,406,584	14.66	無	—	—	—	—
其它	9,566,118	100.00	無	其它	8,189,981	85.34	無	其它	1,932,888	100.00	無
合計	9,566,118	100.00	—	合計	9,596,564	100.00	—	合計	1,932,888	100.00	—

2.最近二年度10%以上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至第1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E	3,571,054	28.59	無	E	2,326,399	20.09	無	E	663,545	24.93	無
F	1,305,799	10.45	無	F	1,989,676	17.19	無	F	480,462	18.05	無
—	—	—	—	O	1,671,863	14.44	無	—	—	—	—
—	—	—	—				—				無
其它	7,615,176	60.96	無	其它	5,589,108	48.28	無	其它	1,517,100	57.02	無
合計	12,492,029	100.00	—	合計	11,577,046	100.00	—	合計	2,661,107	100.00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生產量值 / 主要產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等	註			註		

註：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等相關資訊屬營業秘密，為保障股東權益，尚未能揭露。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註 1)				105 年度(註 1)			
銷售量值 / 主要商品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等	註 2	2,035,606	註 2	10,456,423	註 2	439,930	註 2	11,137,116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註 2：主要產品為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等，相關資訊攸關客戶權益且屬營業秘密，為保障股東權益，尚未能揭露銷售量。

(七)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奉經濟部工業局核定為集團之營運總部，主要提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1.一般性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為主。

2.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決策者係根據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3.部門資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單一報導部門，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相關部門損益及資產與合併營業收入、合併損益及合併資產一致。

4.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等及其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5.地區別資訊

104 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4 年度		105 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亞洲	9,235,699	3,085,704	9,950,667	2,577,653
歐洲	1,191,005	—	1,118,838	—
美洲	29,719	—	67,611	—
台灣	2,035,606	2,219,152	439,930	2,173,112
合計	12,492,029	5,304,856	11,577,046	4,750,765

三、從業員工

年度		104年	105年	106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	直接及間接	397	245	241
	管理	15	8	7
	合計	412	253	248
平均年歲		40.18	41.59	41.64
平均服務年資		6.50	7.4	8.0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46	0.7	0.8
	碩士	47.82	48.8	43.2
	大專	46.36	45.8	50.4
	高中	3.16	4.0	4.0
	高中以下	1.20	0.7	1.6

註：合併主體之從業員工資訊屬營業秘密，為保障股東權益，尚未能揭露。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含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內，屬於高科技且幾無污染之產業，對於工安環保除確實遵守環境保護規定外，更不遺餘力推動工業安全，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曾發生環境污染或工安事件而遭受損失或主管機關之處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公司員工福利措施

自成立以來，一直以人性化管理為原則，除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給予員工充分的尊重與照顧，且持續不斷地規劃員工的各項福利措施。

同仁享有完善的給薪年假、病假、產假及彈性休假等，優於勞基法的休假制度；並且擁有勞保、健保及完善的團體保險暨眷屬團險，優於勞基法的保險制度。

上班彈性化，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提供結婚、生育、住院及喪葬等補助，也會舉辦年度的旅遊、運動會及球類競賽等活動。

同仁都享有生日及年節的禮金(券)或禮品，並在特約商店可獲得特別的折扣優惠，公司更邀請廠商進駐公司，讓員工於工作之餘，還能補充體力及精神。

2.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人才是公司最珍貴的資產，因此，妥善規劃運用各方資源，持續培養各級人員之知識與技能，提昇工作效率以達成成長與發展之營運目標，是一項極關鍵且重要的任務。將同仁們在績效考評中反應的訓練需求、管理者對部門工作需要強化的項目及各研發單位整體策略的訓練重點擬定年度訓練計劃，透過讓個人、工作與組織三個構面的訓練需求，在最佳化的平衡下，讓每個人在公司都能獲得紮實與多元的訓練培養與能力增進。為了提供更好教育品質，每堂課均進行課後回饋調查，作為後續提升課程規劃。同時亦鼓勵同仁參與外部訓練，包括各類研討會、專業培訓課程與進修課程，且均提供補助，以擴展人員的自我學習層面及引發工作潛能。

105 年度舉辦教育訓練總時數為 3,006 小時，上課總人次為 1,067 人，訓練總費用共計新台幣 447,000 元。各項訓練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105年度項目	人次	進修時數	進修費用
專業技能訓練	851	2,222	447,000
工安衛訓練	47	141	
品質訓練	84	166	
一般性訓練	25	75	
新進人員訓練	44	264	
外訓	16	138	
合計	1,067	3,006	

教育訓練學程分為以下幾大項：

(1)專業技能訓練

以提昇專業技能、技術並增進工作效率及績效之相關技能訓練。

(2)工安衛訓練

以保障同仁健康及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為目的，實施以符合國家工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要求之安全衛生作業規定之相關工安訓練。

(3)品質訓練

以提昇全面品質意識，達成全員參與品質活動，促進生產最佳品質之產品，滿足顧客需求為目的之相關品質訓練。

(4)一般性訓練

發展從業人員智能以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目標，所實施之個人語文、電腦、潛能激發等之訓練課程。

(5)新進人員訓練

新進人員訓練由人資部辦理共通性教育訓練課程，包含公司制度、環境、系統、資安，以協助新人順利適應新環境。

3.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並依法令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大陸子公司均遵循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退休金制度	舊制	新制
適用法源	勞動基準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
如何提撥	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	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到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提撥金額	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新台幣48,985仟元。	105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新台幣15,510仟元。

4.勞資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及管道，不定期舉辦員工溝通會議，溝通管道暢通，並未有勞資爭議之情事。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制定工作規則以供勞資雙方遵循，本規則已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備在案。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1)忠勤職守，遵循公司之規章制度，接受各級主管人員之合理指揮，具高度工作意願，不可敷衍塞責，重視工作品質；各級主管人員對員工亦應親切指導。職務上之報告，原則上應循級而上。

(2)於工作上，應有自動、合群及進取的精神，具有前瞻性的眼光；執行職務應力求確實，不得無故推拖或延宕。在工作時間內，未經核准不得擅離工作崗位。

(3)於行為上，應自尊、自重、自律；有誠實的精神、節儉的習慣、謙虛有禮的態度，尊重別人，尊重自己。

(4)不得任意翻閱不屬自己管理的文件、函電、技術、業務等資料。

(5)非經公司之書面同意，對職務上所知悉或持有之業務機密不得洩露、告知、交付、移轉他人或對外出版、發表；非經公司之書面同意，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經營或參與與本公司相關或類似之事業。有關聘僱與保密之權利與義務，由公司之「聘僱合約書」與「保密契約」另行規範之。

(6)不得因職務上之便利而接受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不可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

(7)個人薪資係列管之機密資料，不得故意洩露或探聽他人薪資。

(8)不可攜帶彈藥刀槍、危險物品、違禁品或與生產公物無關用品進入工作場所，未經核准不得攜帶公物離開公司。

(9)應遵守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公司規章，維護工作場所四週環境之安全衛生及整潔，並防止竊盜、火災或其他自然災害之發生。

6.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中，另為降低內線交易之風險，由負責單位不定期通知相關同仁及主管，提醒其注意是否有需依法揭露之重大訊息，並向其告知相關規定，亦可自公司網站取得或內部政策規章加以熟悉。

所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內部重大資訊，均以善良管理人踐行忠實與注意義務，以高度自律及審慎態度，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嚴格遵守相關主管機關對於重大資訊之處理、揭露與保密等相關規定，其辦法詳下。

第 一 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本作業辦法，以資遵循。

第 二 條　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依有關法令、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及本作業辦法辦理。

第 三 條　本作業辦法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

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本公司應促其遵守本作業辦法相關規定。

第 四 條　上開第三條所列人員於獲悉有重大影響本公司股票價格之消息時，不得買入或賣出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期間，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辦理。

第 五 條　本作業辦法所稱之內部重大資訊指涉及本公司之財務、業務或證券之市場供求、公開收購，對其股票價格有重大影響，或對正當投資人之投資決定有重要影響之消息；前述所稱消息係指「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第四項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第二及第三條之規定。

第 六 條　上開第四條所稱之消息公開方式，係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辦理。

第 七 條　上開第五條所稱消息之成立時點，係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辦理。

第 八 條　內部重大資訊由發言人或發言人指定之人員專責處理，職權如下：

1、擬訂、修訂本作業辦法。

2、依法令規定公告內部重大資訊。

3、受理有關洩漏內部重大資訊之報告，並擬訂處理對策。

4、其他與本作業辦法有關之業務。

第 九 條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秉持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負保密之責。

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本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時，應要求其簽署保密協定，不得洩露所知悉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第 十 條　對外之資訊揭露應留存記錄。

第十一條　本作業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環境改善與環境條件之維持

針對工作環境不定期設計裝修及各項設備之定期維護與保養，營造更舒適舒服及安全的辦公環境。

(2)安全化教育

每年實施消防及緊急應變演練之教育課程，一旦發生緊急事故時可將人身財產損失降至最低。

(3)衛生管理

實施環境清理與消毒，實施垃圾分類制度，避免蚊蠅滋生及細菌蔓延，確保工作環境衛生無虞。

(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設計&製造生產	註	註	設計及生產醫療相關產品	保密協議
委託設計&製造	註	註	設計及生產數位相機	保密協議
技術授權	註	註	授權影像顯示相關技術	保密協議

註：當事人相關資訊攸關雙方權益且屬營業秘密，為保障股東權益，尚未能揭露。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3 月 31 日(註 2)
流動資產		10,012,033	9,078,856	9,643,055	9,649,516	10,051,522	9,007,6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97,892	5,656,784	5,603,692	5,211,143	4,657,848	4,493,134
無形資產		73,079	110,413	103,447	93,713	92,917	86,296
其他資產		1,034,715	872,407	502,017	445,806	424,845	473,350
資產總額		16,417,719	15,718,460	15,852,211	15,400,178	15,227,132	14,060,46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311,445	4,923,728	5,447,625	5,117,961	5,613,869	4,891,368
	分配後	5,684,446	4,923,728	5,717,879	5,386,241	註 3	註 3
非流動負債		953,879	894,824	724,458	653,365	580,270	518,45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65,324	5,818,552	6,172,083	5,771,326	6,194,139	5,409,826
	分配後	6,638,325	5,818,552	6,442,337	6,039,606	註 3	註 3
股本(註 4)		3,961,013	3,902,653	2,701,358	2,726,938	2,739,788	2,739,088
資本公積	分配前	2,377,444	2,028,690	2,063,551	1,975,772	1,862,914	1,861,738
	分配後	2,041,743	2,028,690	1,928,424	1,841,632	註 3	註 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12,768	4,374,704	4,426,902	4,536,749	4,462,922	4,494,059
	分配後	4,875,468	4,374,704	4,291,775	4,402,609	註 3	註 3
其他權益		(340,799)	27,904	481,868	414,647	(25,521)	(430,312)
庫藏股票		(768,094)	(440,573)	—	(129,393)	(129,393)	(129,39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分配前	10,142,332	9,893,378	9,673,679	9,524,713	8,910,710	8,535,180
	分配後	9,769,331	9,893,378	9,403,425	9,256,433	註 3	註 3
非控制權益		10,063	6,530	6,449	104,139	122,283	115,45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152,395	9,899,908	9,680,128	9,628,852	9,032,993	8,650,635
	分配後	9,779,394	9,899,908	9,409,874	9,360,572	註 3	註 3

註 1：自 102 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度需一併揭露 101 年度財務資料)。

註 2：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6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俟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註 4：主要係 103 年現金減資退還股款計新台幣 1,182,475 仟元。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
流動資產		10,289,931
基金及投資		587,372
固定資產		3,826,492
無形資產		111,536
其他資產		1,558,127
資產總額		16,373,4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453,899
	分配後	5,826,900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749,9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03,861
	分配後	6,576,862
股本		3,961,01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2,387,988
	分配後	2,052,2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775,439
	分配後	4,738,13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6,81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庫藏股票		(768,094)
少數股權		10,06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169,597
	分配後	9,796,596

註：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4,527,075	2,773,391	3,560,652	3,342,969	2,172,7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6,706	2,252,204	2,195,459	2,151,402	2,132,812
無形資產		4,434	7,135	3,892	3,866	2,172
其他資產		11,019,966	11,083,223	10,308,292	10,217,278	10,022,195
資產總額		17,858,181	16,115,953	16,068,295	15,715,515	14,329,9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88,749	5,327,751	5,670,171	5,544,812	4,871,861
	分配後	7,161,750	5,327,751	5,940,425	5,813,092	註 3
非流動負債		927,100	894,824	724,445	645,990	547,3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715,849	6,222,575	6,394,616	6,190,802	5,419,210
	分配後	8,088,850	6,222,575	6,664,870	6,459,082	註 3
股本(註 4)		3,961,013	3,902,653	2,701,358	2,726,938	2,739,788
資本公積	分配前	2,377,444	2,028,690	2,063,551	1,975,772	1,862,914
	分配後	2,041,743	2,028,690	1,928,424	1,841,632	註 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12,768	4,374,704	4,426,902	4,536,749	4,462,922
	分配後	4,875,468	4,374,704	4,291,775	4,402,609	註 3
其他權益		(340,799)	27,904	481,868	414,647	(25,521)
庫藏股票		(768,094)	(440,573)	—	(129,393)	(129,39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142,332	9,893,378	9,673,679	9,524,713	8,910,710
	分配後	9,769,331	9,893,378	9,403,425	9,256,433	註 3

註 1：自 102 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度需一併揭露 101 年度財務資料)。

註 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俟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註 4：主要係 103 年現金減資退還股款計新台幣 1,182,475 仟元。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企業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 年
流動資產		4,801,680
基金及投資		10,672,229
固定資產		835,306
無形資產		4,434
其他資產		1,500,296
資產總額		17,813,94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904,449
	分配後	7,277,450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749,9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654,411
	分配後	8,027,412
股本		3,961,01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2,387,988
	分配後	2,052,2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775,439
	分配後	4,738,13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6,81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庫藏股票		(768,09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159,534
	分配後	9,786,533

註：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損益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24,575,459	19,165,825	15,431,081	12,492,029	11,577,046	2,661,107
營業毛利	1,766,651	1,158,836	1,560,966	1,568,786	1,555,744	401,266
營業損益	183,551	(63,840)	301,251	226,351	45,759	47,3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5,809	(303,661)	9,631	56,160	144,816	(15,830)
稅前淨利(淨損)	329,360	(367,501)	310,882	282,511	190,575	31,49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280,103	(330,515)	276,175	274,380	100,108	25,13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80,103	(330,515)	276,175	274,380	100,108	25,1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3,283)	368,703	458,362	(11,764)	(438,440)	(416,7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3,180)	38,188	734,537	262,616	(338,332)	(391,663)
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0,103	(332,012)	275,335	273,643	53,800	31,137
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497	840	737	46,308	(6,00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3,180)	36,691	733,697	265,898	(382,446)	(384,8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497	840	(3,282)	44,114	(6,828)
每股盈餘(虧損)	0.75	(0.88)	0.80	1.02	0.20	0.12

註 1：自 102 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度需一併揭露 101 年度財務資料)。

註 2：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6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俟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24,575,459
營業毛利	1,766,651
營業損益	183,5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3,46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7,65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29,36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80,103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280,103
每股盈餘(元)	0.75

註：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22,154,630	10,164,641	11,710,474	9,153,080	3,860,298
營業毛利	1,451,506	1,079,436	1,249,827	1,011,509	650,252
營業利益	131,815	148,278	354,250	177,508	22,4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6,587	(532,313)	(106,917)	72,180	51,557
稅前淨利(淨損)	238,402	(384,035)	247,333	249,688	74,0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280,103	(332,012)	275,335	273,643	53,8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80,103	(332,012)	275,335	273,643	53,8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3,283)	368,703	458,362	(7,745)	(436,2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3,180)	36,691	733,697	265,898	(382,446)
每股盈餘(虧損)	0.75	(0.88)	0.80	1.02	0.20

註 1：自 102 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度需一併揭露 101 年度財務資料)。
註 2：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企業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22,154,630
營業毛利(註 2)	1,451,506
營業損益	131,81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8,34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38,40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80,103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280,103
每股盈餘(元)	0.75

註 1：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含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101	曾國華、王偉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2	曾國華、王偉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3	林玉寬、溫芳郁(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4	林玉寬、李典易(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5	李典易、林玉寬(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註：係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會計師內部輪調，自 103 起第一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16	37.02	38.94	37.48	40.68	38.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9.64	190.83	185.67	197.19	206.39	204.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8.50	184.39	177.01	188.30	179.05	184.15
	速動比率(%)		151.89	153.51	151.85	165.33	149.10	153.89
	利息保障倍數		187.92	—	19.00	14.88	8.39	5.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7	5.80	5.60	5.30	4.57	4.56
	平均收現日數		51.62	62.93	65.17	68.86	79.86	80.04
	存貨週轉率(次)		10.62	10.55	9.98	8.36	6.88	6.12
	應付款項週轉率		5.46	6.37	5.10	4.08	4.14	4.44
	平均銷貨日數		34.36	34.59	36.57	43.66	53.05	59.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64	3.50	2.74	2.31	2.35	0.5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8	1.19	0.98	0.80	0.76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9	(2.00)	1.84	1.86	0.80	0.21
	權益報酬率(%)		2.67	(3.30)	2.82	2.84	1.07	0.2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32	(9.42)	11.51	10.36	6.96	1.15
	純益率(%)		1.14	(1.72)	1.79	2.20	0.86	0.94
	基本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0.75	(0.88)	0.80	1.02	0.20	0.12
		追溯後	0.75	(0.88)	0.80	1.02	註 3	註 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21.2	6.16	—	9.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8.16	95.69	42.36	62.43	—	25.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9.33	0.36	—	3.9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72	—	8.39	10.88	44.05	10.24
	財務槓桿度		1.01	0.85	1.06	1.10	2.33	1.17

註 1：自 102 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度需一併揭露 101 年度財務資料)。

註 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俟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因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營收及獲利下降，致 105 年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較 104 年下降。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主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8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1.9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8.67
	速動比率(%)		147.34
	利息保障倍數		187.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8
	平均收現日數		56.34
	存貨週轉率(次)		10.62
	應付款項週轉率		5.46
	平均銷貨日數		34.3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7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6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32
	純益率(%)		1.14
	基本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0.75
		追溯後	0.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72
	財務槓桿度		1.01

註：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21	38.61	39.80	39.39	37.8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79.88	479.01	473.62	472.75	443.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6.68	52.06	62.80	60.29	44.60
	速動比率(%)		64.43	51.44	61.98	60.12	44.42
	利息保障倍數		136.30	—	18.44	13.27	3.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87	3.84	5.80	5.30	3.39
	平均收現日數		53.10	95.02	62.93	68.86	107.67
	存貨週轉率(次)		119.29	125.22	566.87	413.87	459.62
	應付款項週轉率		3.54	2.10	2.99	2.36	1.20
	平均銷貨日數		3.06	2.91	0.64	0.88	0.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0	4.46	5.27	4.21	1.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0.60	0.73	0.58	0.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0	(1.90)	1.78	1.83	0.50
	權益報酬率(%)		2.67	(3.31)	2.81	2.85	0.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02	(9.84)	9.16	9.16	2.70
	純益率(%)		1.26	(3.27)	2.35	2.99	1.39
	基本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0.75	(0.88)	0.80	1.02	0.20
		追溯後	0.75	(0.88)	0.80	1.02	註 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12.24	7.0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6.55	1.1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02	5.95	3.20	5.23	21.11
	財務槓桿度		1.01	1.08	1.04	1.13	—

註 1：自 102 年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度需一併揭露 101 年度財務資料)。

註 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俟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因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營收及獲利下降，致 105 年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較 104 年下降。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企業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9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16.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9.54
	速動比率(%)		63.30
	利息保障倍數		136.3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72
	平均收現日數		54.33
	存貨週轉率(次)		145.88
	應付款項週轉率		3.54
	平均銷貨日數		2.5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5.8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7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02
	純益率(%)		1.26
	基本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0.75
		追溯後	0.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2.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02
	財務槓桿度		1.01

註：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財務比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財務比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玉寬、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董事會造送上開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業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謹報請　鑒核。

此致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六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劉政林

監 察 人：簡立維

監 察 人：劉博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613 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華晶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晶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晶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數位影像等相關應用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較短且可能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有過時陳舊之風險。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之存貨則個別辨認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前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存貨項目，由於集團存貨金額較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評價損失提列政策。
2.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報表，驗證貨齡報表及攸關資訊之正確性。
3. 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金額，並確認跌價損失評價與其提列政策之一致性，進而評估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是否適當。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外銷且金額重大，因客戶眾多遍及大陸地區與歐美各地，且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須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交易條件，因涉及銷售商品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之判斷及辨認，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回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
4.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餘額執行函證及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相關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

pwc 資誠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晶集

pwc 資誠

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晶集團是否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晶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典易

會計師 林玉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849,989	32	$ 5,741,973	3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693,709	5	427,531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49	-	17,2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783,145	18	2,251,748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9,943	-	21,19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28	-	2,061	-
130X	存貨	六(四)	1,470,971	10	1,061,419	7
1410	預付款項		210,016	1	115,45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772	-	10,86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051,522	66	9,649,516	6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147,834	1	143,99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26,757	1	138,20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657,848	31	5,211,143	34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92,917	1	93,71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69,782	-	71,83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80,472	-	91,77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175,610	34	5,750,662	37
1XXX	**資產總計**		$ 15,227,132	100	$ 15,400,178	100

（續次頁）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2,415,000	16	$ 1,730,000	11
2170	應付帳款		2,417,239	16	2,422,069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445,206	3	510,92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9,253	1	62,27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52,247	-	36,99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4,924	1	355,698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613,869	37	5,117,961	33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三)	121,819	1	98,88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442,112	3	528,141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6,339	-	26,34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0,270	4	653,365	4
2XXX	**負債總計**		6,194,139	41	5,771,326	3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739,788	18	2,726,938	18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862,914	12	1,975,772	13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74,374	9	1,347,01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456	1	142,45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46,092	19	3,047,283	2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25,521)	-	414,647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129,393)	(1)	(129,39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910,710	58	9,524,713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122,283	1	104,139	1
3XXX	**權益總計**		9,032,993	59	9,628,852	6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227,132	100	$ 15,400,17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104年度 金額	104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1,577,046	100	$ 12,492,0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二)(二十三)	(10,021,302)	(87)	(10,923,243)	(87)
5900	**營業毛利**		1,555,744	13	1,568,786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93,892)	(1)	(65,012)	(1)
6200	管理費用		(383,011)	(3)	(230,59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33,082)	(9)	(1,046,831)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09,985)	(13)	(1,342,435)	(11)
6900	**營業利益**		45,759	-	226,35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98,970	1	90,1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71,965	1	1,60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6,119)	-	(20,45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	(15,1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816	2	56,160	-
7900	**稅前淨利**		190,575	2	282,511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90,467)	(1)	(8,131)	-
8200	**本期淨利**		$ 100,108	1	$ 274,380	2

（續次頁）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度 金額	%	104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847	-	($ 4,39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34)	-	74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六(十一)	6,513	-	(3,645)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4,091)	(5)	(84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547)	-	(8,11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90,685	1	8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44,953)	(4)	(8,11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38,440)	(4)	($ 11,76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8,332)	(3)	$ 262,616	2
	利益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3,800	1	$ 273,64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46,308	-	737	-
	合計		$ 100,108	1	$ 274,380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82,446)	(3)	$ 265,898	2
8720	非控制權益		44,114	-	(3,282)	-
	合計		($ 338,332)	(3)	$ 262,616	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20		$ 1.0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20		$ 1.0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其他	庫藏股票	總計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2,701,358	$ 2,063,551	$ 1,319,477	$ 142,456	$ 2,964,969	$ 481,868	$ -	$ -	$ 9,673,679	$ 6,449	$ 9,680,128
103年度盈餘指撥與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	-	27,533	-	(27,533)	-	-	-	-	-	-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135,127)	-	-	(135,127)	-	-	-	(270,254)	-	(270,25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二)(十五)(十七)	1,180	5,733	-	-	-	-	2,271	-	9,184	-	9,18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二)(十五)(十七)	24,400	40,992	-	-	-	-	(65,392)	-	-	-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29,393)	(129,393)	-	(129,39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	-	-	(25,024)	-	-	-	(25,024)	25,024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格差異	六(二十八)	-	623	-	-	-	-	-	-	623	(623)	-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273,643	-	-	-	273,643	737	274,3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3,645)	(4,100)	-	-	(7,745)	(4,019)	(11,764)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76,571	76,57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726,938	$ 1,975,772	$ 1,347,010	$ 142,456	$ 3,047,283	$ 477,768	($ 63,121)	($ 129,393)	$ 9,524,713	$ 104,139	$ 9,628,852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2,726,938	$ 1,975,772	$ 1,347,010	$ 142,456	$ 3,047,283	$ 477,768	($ 63,121)	($ 129,393)	$ 9,524,713	$ 104,139	$ 9,628,852
104年度盈餘指撥與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	-	27,364	-	(27,364)	-	-	-	-	-	-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134,140)	-	-	(134,140)	-	-	-	(268,280)	-	(268,28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二)(十五)(十七)	-	236	-	-	-	-	36,534	-	36,770	-	36,77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二)(十五)(十七)	15,600	25,713	-	-	-	-	(41,313)	-	-	-	-
註銷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二)(十五)(十七)	(2,750)	(4,620)	-	-	-	-	7,370	-	-	-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格差異	六(二十八)	-	(47)	-	-	-	-	-	-	(47)	47	-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53,800	-	-	-	53,800	46,308	100,1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6,513	(442,759)	-	-	(436,246)	(2,194)	(438,44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26,017)	(26,01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739,788	$ 1,862,914	$ 1,374,374	$ 142,456	$ 2,946,092	$ 35,009	($ 60,530)	($ 129,393)	$ 8,910,710	$ 122,283	$ 9,032,9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度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0,575	$ 282,51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二)	340,366	426,624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二)	14,911	15,529
呆帳費用	六(三)	9,093	5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評價淨利益	六(二)(二十)	(761)	(2,005)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	-	20,442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五)(二十)	-	(10,83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6,119	20,45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52,135)	(50,299)
股利收入	六(十九)	(7,509)	(26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36,770	5,11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15,1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2,405)	(1,9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5,417)	(63,124)
應收票據		16,962	55,710
應收帳款		(614,037)	106,201
其他應收款		(4,800)	814
存貨		(509,643)	93,137
預付款項		(102,393)	76,547
其他流動資產		(189)	(6,8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75,121	(452,745)
其他應付款項		(8,234)	(61,409)
負債準備		38,188	(48,626)
其他流動負債		(149,947)	(76,2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676)	4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875,041)	344,821
收取之利息		57,071	48,383
收取之股利		7,509	267
支付之利息		(25,839)	(20,364)
支付之所得稅		(69,180)	(57,1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05,480)	316,00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83)	(20,38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	32,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998	5,80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99,656)	(53,0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48	1,97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七)	(6,348)	(8,83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376	(7,2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965)	(49,3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85,000	32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230	(6,10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07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六(十四)	-	(129,393)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數		(268,280)	(270,254)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二十八)	(26,017)	76,57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4,933	(5,10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8,472)	38,5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91,984)	300,1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741,973	5,441,8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849,989	$ 5,741,97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數位影像等相關應用產品，兼營與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業奉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91年9月27日台證(91)上字第024976號函核准股票上市，並自民國91年12月24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2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當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認列或迴轉之減損金額重大，應揭露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且若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應揭露公允價值層級之等級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關鍵假設。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此修正釐清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之衡量應與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所給與權益工具公允價值採用一致的基礎衡量。此修正亦釐清股份基礎給付自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之會計處理。此外，此修正提供一例外，即當雇主對員工與股份基礎給付相關之稅負有扣繳並繳交稅捐機關之義務，此股份基礎給付整體應按權益交割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此修正係為因應即將發布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新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因適用日期差異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不同，允許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規定之保險人於符合特定之條件時，得選擇採用暫時豁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或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時選擇採用覆蓋法之替代處理。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將授權按性質分類為(1)提供客戶「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智慧財產的權利，或(2)提供客戶「使用」存在於「授權時點」之企業智慧財產的權利。

當授權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為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應依據履約義務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1)合約約定(或客戶合理預期)，授權方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的活動。
(2)客戶將直接受到前述授權方活動產生的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
(3)當該等活動發生時，並不會移轉額外的商品或勞務給客戶。

若授權不符合上述所有條件，則企業提供的是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收入應於移轉智慧財產權利予客戶的時點認列。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說明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光學零組件之設計等業務	100	100	-
華晶科技(股)公司	彩晶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
華晶科技(股)公司	能晶科技(股)公司	汽車電子零件組件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	99.59	註1
華晶科技(股)公司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生物技術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	100	註4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	註4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tek Lab Inc.	設計服務	100	100	-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tek Optical (Cayman) Co., Ltd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71.43	71.43	-
註2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靜相攝影機與電子靜相照相機相關產品及其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
註2	達晶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電子相關產品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
註2	昆山典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塑膠及金屬機構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
註2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相關產品及相關配件和配套產品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說明
註3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生物技術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	-	註4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等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
註2	昆山德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相關產品之零組件產銷業務	100	100	-

註1：係陸續向非控制權益買回子公司股份，致本集團持股比例增加。

註2：係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全資子公司Leading Tech. Co., Ltd.、Toptek Investment Cayman Co., Ltd.、Altek Imaging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Altek Trading (Cayman) Co., Ltd.、Altek Optical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並透過前述各家公司轉投資。

註3：係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投資全資子公司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並透過此公司轉投資。

註4：105年6月調整子公司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之投資架構，由直接控股調整為透過新設全資子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轉投資新設之 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間接100%投資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價值。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價值。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4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10 年
試驗設備	3 年 ～ 6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11 年

(十四)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給予出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二十)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在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估計該等將支付之價款並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

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所得稅法相關租稅減免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本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技術服務及權利金收入

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及收取權利金之收入。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若交易結果預計將發生虧損時，立即認列損失：

(1)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2)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3)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及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4)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評估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470,97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319	$ 1,13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3,931	282,049
定期存款	4,724,739	5,458,785
合計	$ 4,849,989	$ 5,741,973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90,449	$ 425,032
評價調整	3,260	2,499
合計	$ 693,709	$ 427,531

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計$2,325及($11,190)。

(三)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792,622	$ 2,252,282
減：備抵呆帳	(9,477)	(534)
	$ 2,783,145	$ 2,251,748

1.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2,734,047	$ 2,156,195
群組2	36,239	91,433
	$ 2,770,286	$ 2,247,628

註：

群組1：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及其關聯企業。

群組2：其他。

2.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647	$ 565
31-90天	6,291	3,312
91-180天	-	243
181天以上	4,921	-
	$ 12,859	$ 4,12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534	$ 534
提列減損損失	9,627	(534)	9,093
匯率影響數	(150)	-	(150)
12月31日	$ 9,477	$ -	$ 9,477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37	$ 37
提列減損損失	-	502	502
匯率影響數	-	(5)	(5)
12月31日	$ -	$ 534	$ 534

4.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客戶提供任何的擔保品。

(四)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28,083	($ 59,076)	$ 769,007
在製品	203,734	(24,153)	179,581
製成品	559,346	(36,963)	522,383
合計	$ 1,591,163	($ 120,192)	$ 1,470,971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86,514	($ 125,289)	$ 461,225
在製品	145,078	(25,569)	119,509
製成品	591,776	(111,091)	480,685
合計	$ 1,323,368	($ 261,949)	$ 1,061,419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957,845	$ 10,819,363
跌價損失	63,457	103,880
合計	$ 10,021,302	$ 10,923,243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0,430	$ 156,591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96)	(12,596)
合計	$ 147,834	$ 143,995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揚特別機會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23日清算完畢。本公司認列中揚特別機會創業投資(股)公司之帳面價值$21,647，實際回收$32,480，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0,833。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未有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

4. 本集團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JinJing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 44,028	$ 44,028
鳳凰光學(上海)有限公司	139,971	151,420
	183,999	195,448
累計減損	(57,242)	(57,242)
	$ 126,757	$ 138,206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126,757及$138,206。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 118,000)	($ 79,23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56)	(12,9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056)	($ 92,167)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042,216	$ 3,717,659	$ 1,868,136	$ 201,217	$ 15,343	$ 740,695	$ 7,585,266
累計折舊	-	(584,318)	(1,063,689)	(177,229)	-	(548,887)	(2,374,123)
	$ 1,042,216	$ 3,133,341	$ 804,447	$ 23,988	$ 15,343	$ 191,808	$ 5,211,143
105年度							
1月1日	$ 1,042,216	$ 3,133,341	$ 804,447	$ 23,988	$ 15,343	$ 191,808	$ 5,211,143
增添	-	131	375	12,173	26,592	6,206	45,477
處分	-	-	(15,929)	(2,142)	-	(1,772)	(19,843)
重分類	-	-	-	3,006	(12,513)	-	(9,507)
折舊費用	-	(92,360)	(127,213)	(14,833)	-	(105,960)	(340,366)
淨兌換差額	-	(162,015)	(58,378)	(1,243)	(379)	(7,041)	(229,056)
12月31日	$ 1,042,216	$ 2,879,097	$ 603,302	$ 20,949	$ 29,043	$ 83,241	$ 4,657,848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042,216	$ 3,522,603	$ 1,443,305	$ 199,899	$ 29,043	$ 678,217	$ 6,915,283
累計折舊	-	(643,506)	(840,003)	(178,950)	-	(594,976)	(2,257,435)
	$ 1,042,216	$ 2,879,097	$ 603,302	$ 20,949	$ 29,043	$ 83,241	$ 4,657,848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042,216	$ 3,774,021	$ 1,914,467	$ 221,421	$ 2,695	$ 711,759	$ 7,666,579
累計折舊	-	(496,859)	(920,394)	(178,466)	-	(467,168)	(2,062,887)
	$ 1,042,216	$ 3,277,162	$ 994,073	$ 42,955	$ 2,695	$ 244,591	$ 5,603,692
104年度							
1月1日	$ 1,042,216	$ 3,277,162	$ 994,073	$ 42,955	$ 2,695	$ 244,591	$ 5,603,692
增添	-	98	1,334	3,512	12,974	87,873	105,791
處分	-	-	-	-	-	-	-
重分類	-	-	240	-	(240)	-	-
折舊費用	-	(95,578)	(172,772)	(21,861)	-	(136,413)	(426,624)
淨兌換差額	-	(48,341)	(18,428)	(618)	(86)	(4,243)	(71,716)
12月31日	$ 1,042,216	$ 3,133,341	$ 804,447	$ 23,988	$ 15,343	$ 191,808	$ 5,211,143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042,216	$ 3,717,659	$ 1,868,136	$ 201,217	$ 15,343	$ 740,695	$ 7,585,266
累計折舊	-	(584,318)	(1,063,689)	(177,229)	-	(548,887)	(2,374,123)
	$ 1,042,216	$ 3,133,341	$ 804,447	$ 23,988	$ 15,343	$ 191,808	$ 5,211,14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利息資本化及提供抵押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成本	$ 130,369	$ 138,662
累計攤銷	(36,656)	(35,215)
	$ 93,713	$ 103,447
1月1日	$ 93,713	$ 103,447
增添	15,415	2,676
攤銷費用	(13,926)	(14,497)
淨兌換差額	(2,285)	2,087
12月31日	$ 92,917	$ 93,713
12月31日		
成本	$ 129,020	$ 130,369
累計攤銷	(36,103)	(36,656)
	$ 92,917	$ 93,713

1.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成本	$ 5,861	$ 7,685
營業費用	8,065	6,812
	$ 13,926	$ 14,497

2.本集團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九)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34,929	$ 39,003

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分別認列之攤銷費用為$985及$1,032。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415,000	1.1%~1.2%	無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730,000	1.14%~1.3%	無

(十一)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809)	($ 68,75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8,564	48,985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6,245)	($ 19,768)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68,753)	$ 48,985	($ 19,768)
當期服務成本	(56)	-	(56)
前期服務成本	6,056	-	6,056
利息(費用)收入	(1,169)	833	(336)
	(63,922)	49,818	(14,10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71)	(371)
財務假設改變	(1,866)	-	(1,866)
經驗調整	10,084	-	10,084
	8,218	(371)	7,847
提撥退休基金	-	12	12
支付退休金	895	(895)	-
12月31日餘額	($ 54,809)	$ 48,564	($ 6,24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62,721)	$ 47,686	($ 15,035)
當期服務成本	(52)	-	(52)
利息(費用)收入	(1,255)	954	(301)
	(64,028)	48,640	(15,38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33	333
財務假設改變	(2,284)	-	(2,284)
經驗調整	(2,441)	-	(2,441)
	(4,725)	333	(4,392)
提撥退休基金	-	12	12
12月31日餘額	($ 68,753)	$ 48,985	($ 19,768)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40%	1.7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註：以年齡區間作為評估之分類。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561)	$ 1,624	$ 1,458	($ 1,411)

	折現率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04)	$ 2,112	$ 1,876	($ 1,64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6,056 及$35,926。

(2)子公司之退休金計畫採確定提撥制，其依當地有關法令規定，公司及員工各依薪資之一定比例限度內提撥退休基金。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3,303 及$49,915。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7.06.13	8,000	9.6年	註一
"	97.10.31	1,000	9.2年	註一
"	100.10.28	3,000	9.2年	註一
"	101.03.21	3,000	8.9年	註一
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11.13	2,440	3年	註二、註三
"	105.03.18	1,190	3年	註二、註三
"	105.05.05	370	3年	註二、註三

註一：屆滿2年、3年及4年之服務可行使認股權比例分別為40%、70%及100%。

註二：無償配發，依員工服務期間屆滿2年、3年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條件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為50%及50%。獲配員工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註三：員工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本公司無償給予員工，以及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配股配息。

2.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民國105年及104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選擇權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註)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155	$ 32.80	6,561	$ 33.6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1,288)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18)	34.5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5,155	31.30	5,155	32.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5,155	31.30	4,417	32.70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註：依給與日後各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調整。

(2)民國105年度未有員工執行認股權。民國104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37.48元。

(3)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註)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註)
97年 6月13日	106年12月31日	1,400	$ 30.60	1,400	$ 32.00
97年10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30	25.60	30	26.80
100年10月28日	109年12月31日	2,320	31.70	2,320	33.20
101年 3月21日	109年12月31日	1,405	31.50	1,405	33.00

註：依給與日後各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調整。

(4)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註)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7.06.13	45.5元	30.6元	24.45%	6年	1.5%	2.40%	10.56元
"	97.10.31	32.6元	25.6元	22.11%	6年	1.5%	1.88%	6.54元
"	100.10.28	30.65元	31.7元	30.27%	5年	1.4%	1.18%	7.42元
"	101.03.21	27.85元	31.5元	33.54%	4.9年	1.4%	1.08%	7.35元

註：依給與日後各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調整。

3.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

	105年度(仟股)	104年度(仟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2,440	-
本期給予	1,560	2,440
本期失效收回-已註銷	(190)	-
本期失效收回-未註銷	(85)	-
12月31日流通在外	3,725	2,440

(2)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因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而收回 275 仟股，其中 190 仟股經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36,770	$ 5,113

(十三)負債準備

	保固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5,87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3,302
當期負債準備沖銷數	(25,11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74,066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	$ 52,247	$ 36,998
非流動	$ 121,819	$ 98,880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之銷售產生，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的資料估計。

(十四)股本

1.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分為5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740,638(含已收回未註銷$850)，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268,280	270,13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1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60	2,440
註銷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0)	-
收回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5)	-
買回股份	-	(4,414)
12月31日	269,565	268,280

2.庫藏股

(1)股份買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買回原因	105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依公司法第186條及企業併購法第12條買回股份	981	$ 33,255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433	96,138
	合計	4,414	$ 129,393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買回原因	104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依公司法第186條及企業併購法第12條買回股份	981	$ 33,255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433	96,138
	合計	4,414	$ 129,393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3. 民國 104 年度，本公司因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而發行之新股計 118 仟股，該項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為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依企業併購法分割相關之規定將醫療電子事業部門價值$400,000之資產，以每股 10 元換取榮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壹股，共計取得 40,000 仟股。此分割案業經本公司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俟經民國 104 年 9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5 年 1 月 4 日為分割基準日。相關讓與資產之明細如下：

資產	105年1月4日
銀行存款	$ 399,272
其他預付費用	5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7
	$ 400,000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並經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4,000 仟股，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本次為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新股，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取得或處份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105年1月1日	$1,880,706	$ 52,493	$ 1,581	$ 40,992	$1,975,772
員工認股權費用	-	236	-	-	23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34,140)	-	-	-	(134,1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25,713	25,713
註銷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4,620)	(4,620)
取得子公司股權淨值差異數	-	-	(47)	-	(47)
105年12月31日	$1,746,566	$ 52,729	$ 1,534	$ 62,085	$1,862,914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取得或處份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104年1月1日	$ 2,012,075	$ 50,518	$ 958	$ -	$ 2,063,551
員工認股權費用	-	2,842	-	-	2,842
員工執行認股權	3,758	(867)	-	-	2,891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35,127)	-	-	-	(135,12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40,992	40,992
取得子公司股權淨值差異數	-	-	623	-	623
104年12月31日	$ 1,880,706	$ 52,493	$ 1,581	$ 40,992	$ 1,975,772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並得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金額為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及 104 年 6 月 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7,364		$ 27,533	
現金股利	134,140	$ 0.5	135,127	$ 0.5
	$ 161,504		$ 162,660	

民國105年6月17日及104年6月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以出資性質之資本公積分別返還予股東$134,140(約每股0.5元)及$135,127(約每股0.5元)。上述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盈餘分派案與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18日及104年4月20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105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380	
現金股利	215,596	$ 0.8
	$ 220,976	

前述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調整數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5年1月1日	$ 477,768	($ 63,121)	$ 414,647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433,174)	-	(433,174)
-關聯企業	(9,585)	-	(9,58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1,313)	(41,31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370	7,37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6,534	36,534
105年12月31日	$ 35,009	($ 60,530)	($ 25,521)

	外幣換算調整數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4年1月1日	$ 481,868	$ -	$ 481,868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2,633	-	2,633
-關聯企業	(6,733)	-	(6,73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5,392)	(65,39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271	2,271
104年12月31日	$ 477,768	($ 63,121)	$ 414,647

(十八)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 10,995,263	$ 12,334,184
勞務收入	451,148	47,415
其他收入	130,635	110,430
	$ 11,577,046	$ 12,492,029

(十九)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	$ 5,822
股利收入	7,509	26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52,076	50,233
其他	59	66
其他收入-其他	39,326	33,804
合計	$ 98,970	$ 90,192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2,325	($ 11,190)
淨外幣兌換利益	67,791	21,2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05	1,97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0,833
減損損失	-	(20,442)
什項支出	(556)	(870)
合計	$ 71,965	$ 1,602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6,119	$ 20,459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470,077	$ 1,634,0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40,366	426,62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3,926	14,497
	$ 1,824,369	$ 2,075,205

(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1,245,514	$ 1,404,206
員工認股權	36,770	5,113
勞健保費用	72,001	80,852
退休金費用	63,695	86,194
其他用人費用	52,097	57,719
	$ 1,470,077	$ 1,634,084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分派員工酬勞及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二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報股東會。

2.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383 及$45,12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84 及$6,01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

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1,118	$ 55,82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6,025)	(7,338)
當期所得稅總額	85,093	48,48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5,374	(40,354)
遞延所得稅總額	5,374	(40,354)
所得稅費用	$ 90,467	$ 8,13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334	($ 747)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90,685)	(839)
	($ 89,351)	($ 1,586)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 57,996	$ 74,55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費用	11,400	(2,44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849	15,451
遞延所得稅資產重評估影響數	21,277	(54,841)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7,955)	(17,24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6,025)	(7,338)
境外繳納稅額數	22,975	-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7,723)	-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7,673	-
所得稅費用	$ 90,467	$ 8,131

3.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等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售後服務成本及費用估列等	$ 62,442	($ 8,771)	($ 354)	$ 53,317
課稅損失	-	280	-	280
投資抵減	9,392	6,793	-	16,185
小計	$ 71,834	($ 1,698)	($ 354)	$ 69,7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 399,995)	($ 4,474)	$ -	($ 404,469)
售後服務成本及費用估列等	-	-	(980)	(98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7,347)	-	90,685	(36,662)
其他	(799)	798	-	(1)
小計	($ 528,141)	($ 3,676)	$ 89,705	($ 442,112)
合計	($ 456,307)	($ 5,374)	$ 89,351	($ 372,330)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售後服務成本及費用估列等	$ 67,911	($ 6,216)	$ 747	$ 62,442
課稅損失	17,007	(17,007)	-	-
投資抵減	-	9,392	-	9,392
小計	$ 84,918	($ 13,831)	$ 747	$ 71,8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 454,966)	$ 54,971	$ -	($ 399,9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8,186)	-	839	(127,347)
其他	(13)	(786)	-	(799)
小計	($ 583,165)	$ 54,185	$ 839	($ 528,141)
合計	($ 498,247)	$ 40,354	$ 1,586	($ 456,307)

4. 本集團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8,230	$ -	106
研究與發展支出	7,955	-	107
	$ 16,185	$ -	

104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9,392	$ -	106

5.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1,650	$ 1,650	$ -	115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2,946,092	$ 3,047,283

9.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79,388 及$260,906，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9.48%，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9.04%。

（二十五）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3,800	265,840	$ 0.2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3,8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19	
員工酬勞		95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3,800	267,817	$ 0.20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3,643	269,237	$ 1.0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3,6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	
員工認股權憑證		3	
員工酬勞		79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3,643	270,042	$ 1.01

(二十六)營業租賃

本集團因營業所需而對外承租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 105 年至 116 年，大部份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289	$ 16,96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785	22,285
超過5年	22,178	25,874
	$ 44,252	$ 65,122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477	$ 105,79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1,027	8,33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848)	(61,027)
本期支付現金	$ 99,656	$ 53,096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15,415	$ 2,676
加：期初應付費用	-	6,163
減：期末應付費用	(9,067)	-
本期支付現金	$ 6,348	$ 8,839

(二十八)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期間分別以現金$1,483 及$5,097 購入能晶科技(股)公司額外 0.41%及 1.57%已發行股份。該交易分別減少非控制權益$1,436 及$5,720，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分別減少$47 及增加$623。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能晶科技(股)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1,436	$ 5,720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1,483)	(5,097)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7)	$ 623

2.孫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集團之孫公司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Ltd.於民國104年12月30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28.57%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89,36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11,261。民國104年度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Ltd.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4年度
現金	$ 81,668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減少	(102,67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19)
保留盈餘－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25,024)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重大關係人交易。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2,845	$ 60,609
退職後福利	647	864
股份基礎給付	9,067	-
總計	$ 42,559	$ 61,473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或有事項

(一)伊士曼柯達公司(以下簡稱「柯達」)破產案，GUC(General Unsecured Creditor Trustee，債權人受託機構)在美國紐約破產法院向本公司提出訴訟，聲稱柯達申請破產前已支付本公司之4,920萬美元貨款中有不符交易常規者。本案經協調後，雙方於105年8月24日合意向法院撤銷本案，本公司無須向GUC給付任何款項，本案終結。

(二)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22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對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該公司償付因未履行雙方所簽訂之製造及供應契約，而應給付本公司約美金11,126仟元。本案件截至民國106年3月27日止尚於臺北地方法院受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集團能永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本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本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c.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交易來管理。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說明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102,320	32.25	$3,299,820	1%	$ 32,998	$ -
美金：人民幣	USD 75,336	6.937	2,429,586	1%	24,29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3,930	32.25	$ 126,757	1%	$ -	$ 1,26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94,101	32.25	$3,034,757	1%	($ 30,348)	$ -
美金：人民幣	USD 61,696	6.937	1,989,696	1%	(19,897)	-

	104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100,781	32.825	$3,308,136	1%	$ 33,081	$ -
美金：人民幣	USD 80,924	6.4936	2,656,330	1%	26,563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4,210	32.825	$ 138,206	1%	$ -	$ 1,38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92,778	32.825	$3,045,438	1%	($ 30,454)	$ -
美金：人民幣	USD 67,843	6.4936	2,226,946	1%	(22,269)	-

e.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67,791及$21,297。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本集團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集團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D.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或已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本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415,000	$ -
應付帳款	2,417,239	-
其他應付款	445,206	-
存入保證金	-	10,09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30,000	$ -
應付帳款	2,422,069	-
其他應付款	510,923	-
存入保證金	-	6,576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93,709	$ -	$ -	$ 693,709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27,531	$ -	$ -	$ 427,531

3.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淨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控制部份)：請詳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六。

2.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進銷貨及應收付款項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二至附表四。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單一產業，且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根據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部門資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單一報導部門，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相關部門損益及資產與合併營業收入、合併損益及合併資產一致。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無。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等及其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亞洲	$ 9,950,667	$ 2,577,653	$ 9,235,699	$ 3,085,704
歐洲	1,118,838	-	1,191,005	-
美洲	67,611	-	29,719	-
台灣	439,930	2,173,112	2,035,606	2,219,152
合計	$ 11,577,046	$ 4,750,765	$ 12,492,029	$ 5,304,856

(七)本集團在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收入總額中之$5,987,938與$4,876,853係來自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等之某些客戶。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630 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外銷且金額重大，因客戶眾多遍及大陸地區與歐美各地，且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須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交易條件，因涉及銷售商品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之判斷及辨認，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

pwc 資誠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回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
4.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餘額執行函證及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相關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晶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否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會計師

林玉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16,725	9	$ 1,879,722	1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761,951	5	1,296,025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61,503	1	152,77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702	-	3,90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1,966	-	142	-
130X	存貨	六(三)	3,802	-	3,459	-
1410	預付款項		4,648	-	6,14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44	-	80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72,741	15	3,342,969	21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109,712	1	117,70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9,846,503	69	10,028,031	6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132,812	15	2,151,402	14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172	-	3,8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40,618	-	45,75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362	-	25,7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157,179	85	12,372,546	79
1XXX	**資產總計**		$ 14,329,920	100	$ 15,715,515	100

（續次頁）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2,415,000	17	$ 1,730,000	11
2170	應付帳款		2,310	-	5,16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069,796	15	3,255,175	21
2200	其他應付款		158,399	1	170,706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50,772	-	21,02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331	-	34,40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41,425	-	22,02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5,828	1	306,3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871,861	34	5,544,812	35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一)	98,993	1	98,88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442,111	3	527,342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	6,245	-	19,7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7,349	4	645,990	4
2XXX	**負債總計**		5,419,210	38	6,190,802	39
	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2,739,788	19	2,726,938	17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1,862,914	13	1,975,772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74,374	10	1,347,01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456	1	142,45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46,092	20	3,047,283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25,521)	-	414,647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129,393)	(1)	(129,393)	(1)
3XXX	**權益總計**		8,910,710	62	9,524,713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329,920	100	$ 15,715,51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度 金額	%	104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3,860,298	100	$ 9,153,0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及七	(3,205,135)	(83)	(8,141,571)	(89)
5900	**營業毛利**		655,163	17	1,011,509	11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4,911)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50,252	17	1,011,509	1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27,417)	(1)	(42,842)	-
6200	管理費用		(216,009)	(5)	(175,85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4,329)	(10)	(615,301)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7,755)	(16)	(834,001)	(9)
6900	**營業利益**		22,497	1	177,50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34,620	1	50,96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28	-	8,890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26,119)	(1)	(20,45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2,928	1	32,78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557	1	72,180	1
7900	**稅前淨利**		74,054	2	249,688	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二)	(20,254)	(1)	23,955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3,800	1	273,643	3
8200	**本期淨利**		$ 53,800	1	$ 273,643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7,847	-	($ 4,39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334)	-	74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513	-	(3,645)	-
	後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1,897)	(13)	3,17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547)	-	(8,11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90,685	2	8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42,759)	(11)	(4,10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36,246)	(11)	($ 7,74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2,446)	(10)	$ 265,898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20	$	1.0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20	$	1.0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其他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2,701,358	$ 2,063,551	$ 1,319,477	$ 142,456	$ 2,964,969	$ 481,868	$ -	$ -	$ 9,673,679
103年度盈餘指撥與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27,533	-	(27,533)	-	-	-	-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135,127)	-	-	(135,127)	-	-	-	(270,25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十二)(十三)	1,180	5,733	-	-	-	-	2,271	-	9,18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十二)(十三)	24,400	40,992	-	-	-	-	(65,392)	-	-
庫藏股買回	六(十二)	-	-	-	-	-	-	-	(129,393)	(129,39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	-	-	(25,024)	-	-	-	(25,024)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格差異	六(十三)	-	623	-	-	-	-	-	-	623
本期淨利		-	-	-	-	273,643	-	-	-	273,6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3,645)	(4,100)	-	-	(7,74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726,938	$ 1,975,772	$ 1,347,010	$ 142,456	$ 3,047,283	$ 477,768	($ 63,121)	($ 129,393)	$ 9,524,713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2,726,938	$ 1,975,772	$ 1,347,010	$ 142,456	$ 3,047,283	$ 477,768	($ 63,121)	($ 129,393)	$ 9,524,713
104年度盈餘指撥與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27,364	-	(27,364)	-	-	-	-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134,140)	-	-	(134,140)	-	-	-	(268,28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十二)(十三)	-	236	-	-	-	-	36,534	-	36,77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十二)(十三)	15,600	25,713	-	-	-	-	(41,313)	-	-
註銷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十二)(十三)	(2,750)	(4,620)	-	-	-	-	7,370	-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格差異	六(十三)	-	(47)	-	-	-	-	-	-	(47)
本期淨利(淨損)		-	-	-	-	53,800	-	-	-	53,8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6,513	(442,759)	-	-	(436,24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739,788	$ 1,862,914	$ 1,374,374	$ 142,456	$ 2,946,092	$ 35,009	($ 60,530)	($ 129,393)	$ 8,910,71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054	$ 249,68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47,224	50,880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	2,037	2,360
呆帳費用	六(二)	6,644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四)(十八)	-	(10,833)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6,119	20,459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5,455)	(19,855)
股利收入	六(十七)	(7,509)	(26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	36,770	5,1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2,928)	(32,788)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4,91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527,430	485,47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91,271	70,296
其他應收款		2,371	3,43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824)	4,975
存貨		(343)	24,808
預付款項		992	11,728
其他流動資產		357	7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858)	(2,6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5,379)	(372,438)
其他應付款項		(18,301)	3,10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9,746	20,520
負債準備		19,510	(36,747)
其他流動負債		(200,472)	(58,162)
其他非流動負債		(5,676)	3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631,309)	420,223
收取之利息		15,287	19,932
收取之股利		7,509	267
支付之利息		(25,839)	(20,364)
支付之所得稅		(17,072)	(29,9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51,424)	390,124

（續 次 頁）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 -	$ 32,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997	5,80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3,218)	(5,097)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52,7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23,147)	(7,449)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五)	(343)	(3,629)
存出保證金減少		418	1,3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28,293)	76,2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85,000	32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6,02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07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29,393)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數	六(十四)	(268,280)	(270,25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6,720	(81,5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62,997)	384,7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879,722	1,494,9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316,725	$ 1,879,72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夏汝文　　經理人：夏汝文　　會計主管：陳淑娟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業奉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91年9月27日台證(91)上字第024976號函核准股票上市，並自民國91年12月24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2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當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認列或迴轉之減損金額重大，應揭露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且若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應揭露公允價值層級之等級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關鍵假設。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此修正釐清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之衡量應與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所給與權益工具公允價值採用一致的基礎衡量。此修正亦釐清股份基礎給付自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之會計處理。此外，此修正提供一例外，即當雇主對員工與股份基礎給付相關之稅負有扣繳並繳交稅捐機關之義務，此股份基礎給付整體應按權益交割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此修正係為因應即將發布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新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因適用日期差異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不同，允許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規定之保險人於符合特定之條件時，得選擇採用暫時豁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或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時選擇採用覆蓋法之替代處理。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時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

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將授權按性質分類為(1)提供客戶「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智慧財產的權利，或(2)提供客戶「使用」存在於「授權時點」之企業智慧財產的權利。

當授權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為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應依據履約義務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1)合約約定(或客戶合理預期)，授權方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的活動。

(2)客戶將直接受到前述授權方活動產生的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

(3)當該等活動發生時，並不會移轉額外的商品或勞務給客戶。

若授權不符合上述所有條件，則企業提供的是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收入應於移轉智慧財產權利予客戶的時點認列。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

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40 年
機器設備	4 年
試驗設備	3 年～ 6 年
其他設備	1 年～11 年

(十四)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給予出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3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二十)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估計該等將支付之價款並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所得稅法相關租稅減免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u>股本</u>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u>股利分配</u>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收入認列

1.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技術服務。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若交易結果預計將發生虧損時，立即認列損失:

(1)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2)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3)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及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4)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個體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37	$ 784
活期存款	25,765	34,387
定期存款	1,290,323	1,844,551
合計	$ 1,316,725	$ 1,879,722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830,098	$ 1,448,799
減：備抵呆帳	(6,644)	-
	$ 823,454	$ 1,448,799

1.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811,843	$ 1,363,506
群組2	402	85,293
	$ 812,245	$ 1,448,799

註：

群組1：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及其關聯企業。
群組2：其他。

2.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715	$ -
31-90天	5,573	-
180天	4,921	-
	$ 11,209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數進行之帳齡分析。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	$ -
提列減損損失	6,644	-	6,644
12月31日	$ 6,644	$ -	$ 6,644

104年度：無。

4.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客戶提供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844	($ 1,838)	$ 1,006
在製品	9	-	9
製成品	3,894	(1,107)	2,787
合計	$ 6,747	($ 2,945)	$ 3,802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131	($ 1,797)	$ 334
在製品	6	-	6
製成品	5,063	(1,944)	3,119
合計	$ 7,200	($ 3,741)	$ 3,459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認列為費損之銷貨成本分別為$3,205,135及$8,141,571，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回升而認列或(減少)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96)及$897。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2,308	$ 130,305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96)	(12,596)
合計	$ 109,712	$ 117,709

1. 本公司持有之股票投資，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揚特別機會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23日清算完畢。本公司認列中揚特別機會創業投資(股)公司之帳面價值$21,647，實際回收$32,480，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0,833。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未有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
4.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 9,124,874	$ 9,652,451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11,820	11,711
彩晶投資(股)公司	35,143	26,275
能晶科技(股)公司	241,318	336,639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	433,348	-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	955
	$ 9,846,503	$ 10,028,03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以下空白)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042,216	$ 1,287,410	$ 626	$ 56,789	$ 5,457	$ 62,392	$ 2,454,890
累計折舊	-	(199,858)	(626)	(55,454)	-	(47,550)	(303,488)
	$ 1,042,216	$ 1,087,552	$ -	$ 1,335	$ 5,457	$ 14,842	$ 2,151,402
105年度							
1月1日	$ 1,042,216	$ 1,087,552	$ -	$ 1,335	$ 5,457	$ 14,842	$ 2,151,402
增添	-	131	-	1,910	26,592	228	28,861
分割轉出(註)	-	-	-	(52)	-	(175)	(227)
重分類	-	-	-	3,006	(3,006)	-	-
折舊費用	-	(39,804)	-	(1,833)	-	(5,587)	(47,224)
12月31日	$ 1,042,216	$ 1,047,879	$ -	$ 4,366	$ 29,043	$ 9,308	$ 2,132,812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042,216	$ 1,287,541	$ 626	$ 60,765	$ 29,043	$ 61,900	$ 2,482,091
累計折舊	-	(239,662)	(626)	(56,399)	-	(52,592)	(349,279)
	$ 1,042,216	$ 1,047,879	$ -	$ 4,366	$ 29,043	$ 9,308	$ 2,132,812

註：係民國 105 年 1 月 4 日分割轉出予子公司-榮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042,216	$ 1,287,312	$ 626	$ 72,476	$ 2,451	$ 59,430	$ 2,464,511
累計折舊	-	(159,389)	(626)	(66,733)	-	(42,304)	(269,052)
	$ 1,042,216	$ 1,127,923	$ -	$ 5,743	$ 2,451	$ 17,126	$ 2,195,459
104年度							
1月1日	$ 1,042,216	$ 1,127,923	$ -	$ 5,743	$ 2,451	$ 17,126	$ 2,195,459
增添	-	98	-	519	3,006	3,200	6,823
處分	-	-	-	-	-	-	-
折舊費用	-	(40,469)	-	(4,927)	-	(5,484)	(50,880)
12月31日	$ 1,042,216	$ 1,087,552	$ -	$ 1,335	$ 5,457	$ 14,842	$ 2,151,402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042,216	$ 1,287,410	$ 626	$ 56,789	$ 5,457	$ 62,392	$ 2,454,890
累計折舊	-	(199,858)	(626)	(55,454)	-	(47,550)	(303,488)
	$ 1,042,216	$ 1,087,552	$ -	$ 1,335	$ 5,457	$ 14,842	$ 2,151,40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利息資本化及提供抵押之情形。

(七)無形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成本	$ 7,757	$ 16,628
累計攤銷	(3,891)	(12,736)
	$ 3,866	$ 3,892
1月1日	$ 3,866	$ 3,892
增添	343	2,334
攤銷費用	(2,037)	(2,360)
12月31日	$ 2,172	$ 3,866
12月31日		
成本	$ 5,747	$ 7,757
累計攤銷	(3,575)	(3,891)
	$ 2,172	$ 3,866

1.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費用	$ 2,037	$ 2,360

2.本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八)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415,000	1.1%~1.2%	無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730,000	1.14%~1.3%	無

(九)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809)	($ 68,75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8,564	48,985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6,245)	($ 19,768)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68,753)	$ 48,985	($ 19,768)
當期服務成本	(56)	-	(56)
前期服務成本	6,056	-	6,056
利息(費用)收入	(1,169)	833	(336)
	(63,922)	49,818	(14,104)
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71)	(371)
財務假設改變	(1,866)	-	(1,866)
經驗調整	10,084	-	10,084
	8,218	(371)	7,847
提撥退休基金	-	12	12
支付退休金	895	(895)	-
12月31日餘額	($ 54,809)	$ 48,564	($ 6,24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62,721)	$ 47,686	($ 15,035)
當期服務成本	(52)	-	(52)
利息(費用)收入	(1,255)	954	(301)
	(64,028)	48,640	(15,38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33	333
人口假設改變	-	-	-
財務假設改變	(2,284)	-	(2,284)
經驗調整	(2,441)	-	(2,441)
	(4,725)	333	(4,392)
提撥退休基金	-	12	12
12月31日餘額	($ 68,753)	$ 48,985	($ 19,768)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40%	1.7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註：以年齡區間作為評估之分類。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561)	$ 1,624	$ 1,458	($ 1,411)

	折現率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04)	$ 2,112	$ 1,876	($ 1,64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321及$25,510。

(十)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7.06.13	8,000	9.6年	註一
"	97.10.31	1,000	9.2年	註一
"	100.10.28	3,000	9.2年	註一
"	101.03.21	3,000	8.9年	註一
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11.13	2,440	3年	註二、註三
"	105.03.18	1,190	3年	註二、註三
"	105.05.05	370	3年	註二、註三

註一：屆滿 2 年、3 年及 4 年之服務可行使認股權比例分別為 40%、70%及 100%。

註二：無償配發，依員工服務期間屆滿 2 年、3 年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條件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為 50%及 50%。獲配員工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註三：員工於即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本公司無償給予員工，以及員工於即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配股配息。

2.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選擇權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註)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註)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155	$ 32.80	6,561	$ 33.60
本期失效認股權	-	-	(1,288)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18)	34.5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5,155	31.30	5,155	32.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5,155	31.30	4,417	32.70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註:依給與日後各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調整。

(2)民國 105 年度未有員工執行認股權。民國 104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37.48 元。

(3)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註)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註)
97年 6月13日	106年12月31日	1,400	$ 30.60	1,400	$ 32.00
97年10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30	25.60	30	26.80
100年10月28日	109年12月31日	2,320	31.70	2,320	33.20
101年 3月21日	109年12月31日	1,405	31.50	1,405	33.00

註:依給與日後各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調整。

(4)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註)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7.06.13	45.5元	30.6元	24.45%	6年	1.5%	2.40%	10.56元
"	97.10.31	32.6元	25.6元	22.11%	6年	1.5%	1.88%	6.54元
"	100.10.28	30.65元	31.7元	30.27%	5年	1.4%	1.18%	7.42元
"	101.03.21	27.85元	31.5元	33.54%	4.9年	1.4%	1.08%	7.35元

註：依給與日後各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調整。

3.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

	105年度(仟股)	104年度(仟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2,440	-
本期給予	1,560	2,440
本期失效收回-已註銷	(190)	-
本期失效收回-未註銷	(85)	-
12月31日流通在外	3,725	2,440

(2)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因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而收回275仟股，其中190仟股經民國105年8月12日董事會決議減資準日為民國105年8月12日，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36,770	$ 5,113

(十一)負債準備

	保固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0,90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7,267
當期負債準備沖銷數	(17,75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40,418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	$ 41,425	$ 22,028
非流動	$ 98,993	$ 98,880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之銷售產生，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的資料估計。

(十二)股本

1.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分為5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740,638(含已收回未註銷$850)，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268,280	270,13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1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60	2,440
註銷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	(190)	-
收回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	(85)	-
買回股份	-	(4,414)
12月31日	269,565	268,280

2.庫藏股

(1)股份買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買回原因	105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依公司法第187條及企業併購法第12條買回股份	981	$ 33,255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433	96,138
	合計	4,414	$ 129,393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買回原因	104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依公司法第187條及企業併購法第12條買回股份	981	$ 33,255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433	96,138
	合計	4,414	$ 129,393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3.民國 104 年度，本公司因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而發行之新股計 118 仟股，該項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本公司為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依企業併購法分割相關之規定將醫療電子事業部門價值$400,000之資產，以每股 10 元換取榮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壹股，共計取得 40,000 仟股。此分割

案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6月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俟經民國104年9月8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05年1月4日為分割基準日。相關讓與資產之明細如下:

資產	105年1月4日
銀行存款	$ 399,272
其他預付費用	5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7
	$ 400,000

5.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4月20日董事會決議,並經民國104年6月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4,000 仟股,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本次為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新股,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取得或處份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105年1月1日	$ 1,880,706	$ 52,493	$ 1,581	$ 40,992	$ 1,975,772
員工認股權費用	-	236	-	-	23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34,140)	-	-	-	(134,1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25,713	25,713
註銷未達成既得條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4,620)	(4,620)
取得子公司股權淨值差異數	-	-	(47)	-	(47)
105年12月31日	$ 1,746,566	$ 52,729	$ 1,534	$ 62,085	$ 1,862,914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取得或處份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104年1月1日	$ 2,012,075	$ 50,518	$ 958	$ -	$ 2,063,551
員工認股權費用	-	2,842	-	-	2,842
員工執行認股權	3,758	(867)	-	-	2,891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35,127)	-	-	-	(135,12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40,992	40,992
取得子公司股權淨值差異數	-	-	623	-	623
104年12月31日	$ 1,880,706	$ 52,493	$ 1,581	$ 40,992	$ 1,975,772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並得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金額為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本公司於民國105年6月17日及104年6月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7,364		$ 27,533	
現金股利	134,140	$ 0.5	135,127	$ 0.5
	$ 161,504		$ 162,660	

民國105年6月17日及104年6月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以出資性質之資本公積分別返還予股東$134,140(約每股0.5元)及$135,127(約每股0.5元)。上述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盈餘分派案與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18日及104年4月20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105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380	
現金股利	215,596	$ 0.8
	$ 220,976	

前述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以下空白)

(十五)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調整數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5年1月1日	$ 477,768	($ 63,121)	$ 414,647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433,174)	-	(433,174)
-關聯企業	(9,585)	-	(9,58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1,313)	(41,31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370	7,37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6,534	36,534
105年12月31日	$ 35,009	($ 60,530)	($ 25,521)

	外幣換算調整數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4年1月1日	$ 481,868	$ -	$ 481,868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2,633	-	2,633
-關聯企業	(6,733)	-	(6,73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5,392)	(65,39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271	2,271
104年12月31日	$ 477,768	($ 63,121)	$ 414,647

(十六)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 3,419,248	$ 9,059,362
勞務收入	414,393	25,985
其他收入	26,657	67,733
	$ 3,860,298	$ 9,153,080

(十七)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6,767	$ 12,636
股利收入	7,509	26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5,402	19,795
其他	53	60
其他收入-其他(註)	4,889	18,203
合計	$ 34,620	$ 50,961

註:主要係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因Kodak US重整之財產分配計畫，獲配股票及認股權證數額等。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 -	($ 8,231)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8	6,28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0,833
合計	$ 128	$ 8,890

(十九)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6,119	$ 20,459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74,444	$ 650,0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7,224	50,88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037	2,360
	$ 423,705	$ 703,248

(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297,295	$ 562,360
員工認股權	36,770	5,113
勞健保費用	22,507	40,576
退休金費用	8,657	25,863
其他用人費用	9,215	16,096
	$ 374,444	$ 650,00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分派員工酬勞及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二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之員工。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報股東會。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383 及$45,12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84 及$6,01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9,997	$ 20,46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9,003)	(8,175)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994	12,28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原始產生數	9,260	(36,240)
遞延所得稅總額	9,260	(36,24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0,254	($ 23,955)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334	($ 747)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90,685)	(839)
	($ 89,351)	($ 1,586)

2.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12,589	$ 42,447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費用	(6,272)	(17,401)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3,1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849	11,70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9,003)	(8,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重評估影響數	12,091	(49,342)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0,254	($ 23,955)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售後服務成本及費用估列等	$ 45,758	($ 4,786)	($ 354)	$ 40,618
小計	$ 45,758	($ 4,786)	($ 354)	$ 40,6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 399,995)	($ 4,474)	$ -	($ 404,469)
售後服務成本及費用估列等	-	-	(980)	(98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7,347)	-	90,685	(36,662)
小計	($ 527,342)	($ 4,474)	$ 89,705	($ 442,111)
合計	($ 481,584)	($ 9,260)	$ 89,351	($ 401,493)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售後服務成本及費用估列等	$ 63,742	($ 18,731)	$ 747	$ 45,758
小計	$ 63,742	($ 18,731)	$ 747	$ 45,7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 454,966)	$ 54,971	$ -	($ 399,9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8,186)	-	839	(127,347)
小計	($ 583,152)	$ 54,971	$ 839	($ 527,342)
合計	($ 519,410)	$ 36,240	$ 1,586	($ 481,584)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2,946,092	$ 3,047,283

6.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79,388 及$260,906，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9.48%，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9.04%。

（二十三）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3,800	265,840	$ 0.2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3,8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19	
員工酬勞		95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3,800	267,817	$ 0.20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3,643	269,237	$ 1.0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3,6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	
員工認股權憑證		3	
員工酬勞		79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3,643	270,042	$ 1.01

(二十四)營業租賃

本公司因營業所需而對外承租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 105 至 116 年，大部份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772	$ 13,4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785	18,701
超過5年	22,178	25,874
	$ 43,735	$ 57,975

(二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861	$ 6,82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62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714)	-
本期支付現金	$ 23,147	$ 7,449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343	$ 2,334
加：期初應付費用	-	1,295
減：期末應付費用	-	-
本期支付現金	$ 343	$ 3,629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彩晶投資(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能晶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ltek Lab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Leading Tech.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Toptek Investment Caym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Altek Imaging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Altek Trading (Caym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JinJing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ltek Optical (Caym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Altek Optical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鳳凰光學(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達晶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昆山典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昆山德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孫公司
俊端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104年度 金額	104年度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子公司	$ 56,519	1%	$ 1,349,675	15%

上開進貨係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一般收款條件為月結45~90天。

2.進貨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104年度 金額	104年度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子公司	$ 3,200,785	100%	$ 8,108,051	100%

上開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一般付款條件為月結60~120天。

3.租金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14,813	$ 6,814

4.其他服務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註)
子公司	$ 77,970	$ 33,000

註：104年度表列管理費用減項。

5.其他服務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73,632	$ -

6. 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105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應收帳款淨額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104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應收帳款淨額百分比
子公司	$ 61,503	7%	$ 152,774	11%

7. 應付帳款

關係人名稱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105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應付帳款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104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應付帳款百分比
子公司	$ 2,069,796	100%	$ 3,255,175	100%

8.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105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其他應收款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104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其他應收款百分比
子公司	$ 21,966	93%	$ 142	4%

9.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105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其他應付款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104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其他應付款百分比
子公司	$ 50,772	24%	$ 21,026	9%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369	$ 36,893
退職後福利	453	635
股份基礎給付	9,067	-
總計	$ 31,889	$ 37,528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或有事項

(一)伊士曼柯達公司(以下簡稱「柯達」)破產案，GUC(General Unsecured Creditor Trustee，債權人受託機構)在美國紐約破產法院向本公司提出訴訟，聲稱柯達申請破產前已支付本公司之 4,920 萬美元貨款中有不符交易常規者。本案經協調後，雙方於 105 年 8 月 24 日合意向法院撤銷本案，本公司無須向 GUC 給付任何款項，本案終結。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2 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對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該公司償付因未履行雙方所簽訂之製造及供應契約，而應給付本公司約美金 11,126 仟元。本案件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止尚於臺北地方法院受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能永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本公司應透過本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c.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交易來管理。

d.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66,478	32.25	$2,143,916	1%	$ 21,439	$ -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3	4.649	60	1%	1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283,094	32.25	$9,124,874	1%	$ -	$ 91,24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64,437	32.25	$2,078,093	1%	($20,781)	$ -
人民幣：新台幣	RMB 2,403	4.649	11,172	1%	($ 112)	$ -

	104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88,962	32.825	$2,920,178	1%	$29,202	$ -
人民幣：新台幣	RMB 79,037	5.055	399,532	1%	$ 3,995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294,058	32.825	$9,652,451	1%	$ -	$ 96,52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85,221	32.825	$2,797,379	1%	($27,974)	$ -
人民幣：新台幣	RMB 88,526	5.055	447,499	1%	($ 4,475)	$ -

e.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28及$6,288。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惟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本公司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D.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或已逾期但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部門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本公司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415,000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72,106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09,17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30,000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60,343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91,732	-

(三)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均為$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六。

2.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進銷貨及應收付款項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二至附表四。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晶科技(股)公司	俊端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2,876	$ 10,312	14.55%	$ 10,312
華晶科技(股)公司	詠利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9,613	5,950	4.84%	5,950
華晶科技(股)公司	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93,450	2.00%	93,450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Guangdong Kingding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5,579	6.45%	5,579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CPEC Huachuang Private Equity (Kunshan) Enterprise (Limited Partnershi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不適用	32,543	(註)	32,543
彩晶投資(股)公司	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7,466	15,782	不適用	15,782
能晶科技(股)公司	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40,615	202,008	不適用	202,008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貨幣市場基金等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1,418	44,317	不適用	44,317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貨幣市場基金等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580,254	431,602	不適用	431,602

註：係持有有限公司出資額1%。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母子公司	進貨	$ 2,949,019	92%	月結120天	與一般交易同	(註)	($ 1,990,972)	96%
"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51,758	8%	月結75天	與一般交易同	(註)	(78,824)	4%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4,428,756	100%	"	與一般交易同	(註)	(1,354,238)	96%
能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333,318	98%	"	與一般交易同	(註)	(90,870)	100%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	母子公司	進貨	393,380	21%	"	與一般交易同	(註)	(245,329)	41%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685,573	94%	"	與一般交易同	(註)	(177,066)	79%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母子公司	進貨	217,766	3%	"	與一般交易同	(註)	-	0%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1,037,567	89%	"	與一般交易同	(註)	(151,175)	70%
"	能晶科技(股)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進貨	131,908	11%	"	與一般交易同	(註)	(64,017)	30%

註：一般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60~120天。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華晶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 1,990,972	1.33	$ -	不適用	$ 836,221	$ -
"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母子公司	245,329	3.26	-	不適用	188,010	-
"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77,066	3.25	-	不適用	58,736	-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母子公司	1,354,238	5.10	-	不適用	1,073,911	-
"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51,175	8.88	-	不適用	151,175	-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1	進貨	$ 2,949,019	月結120天	25%
"	"	1	應付帳款	1,990,972	"	13%
"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1	進貨	251,758	月結75天	2%
"	"	1	應付帳款	78,824	"	1%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	進貨	4,428,756	"	38%
"	"	3	應付帳款	1,354,238	"	9%
能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3	進貨	333,318	"	3%
"	"	3	應付帳款	90,870	"	1%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	3	進貨	393,380	"	3%
"	"	3	應付帳款	245,329	"	2%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	3	進貨	685,573	"	6%
"	"	3	應付帳款	177,066	"	1%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3	進貨	217,766	"	2%
"	"	3	應付帳款	-	"	0%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	進貨	1,037,567	"	9%
"	"	3	應付帳款	151,175	"	1%
"	能晶科技(股)公司	3	進貨	131,908	"	1%
"	"	3	應付帳款	64,017	"	0%

註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3：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3,033,618	$ 3,033,618	92,726,249	100	$ 9,124,874	$ 10,903	$ 10,903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	光學零組件之設計等業務	2,869	2,869	1,000	100	11,820	(17)	(17)	
華晶科技(股)公司	彩晶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事業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35,143	8,868	(75)	
華晶科技(股)公司	能晶科技(股)公司	台灣	汽車電子零組件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84,080	182,597	21,775,200	100	241,318	(306)	(276)	註1
華晶科技(股)公司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	1,000	-	-	-	32,393	29,736	註3
華晶科技(股)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415,376	-	12,865,921	100	433,348	2,657	2,657	註3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tek Lab Inc.	美國	設計服務	118,671	118,671	11,311,875	100	63,035	1,112	1,908	註2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JinJing Optical Technology Co., Ltd.	薩摩亞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12,875	112,875	3,500,000	23.33	-	(116,809)	-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聚晶半導體(股)公司	台灣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等之研發及銷售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	377,737	169,369	120,980	
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415,376	-	40,100,000	100	433,348	32,393	2,657	註3

註1：期末持有比率係華晶科技(股)公司及彩晶投資(股)公司持有能晶科技(股)公司分別為90.73%及9.27%。

註2：期末持有股數普通股9,311,875股，特別股2,000,000股。

註3：105年6月調整子公司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之投資架構，由直接控股調整為透過全資子公司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轉投資之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間接100%投資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註2)	靜相攝影機與電子靜相照相機相關產品及其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 1,599,600	2	$ 1,451,250	$ -	$ -	$ 1,451,250	($ 3,403)	100	($ 3,403)	$ 3,861,055	$ -
達晶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註3)	電子相關產品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161,250	2	292,927	-	-	292,927	22,792	100	22,792	776,216	-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相關產品及相關配件和配套產品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274,125	2	274,125	-	-	274,125	(14,828)	100	(14,828)	279,889	-
今華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光學器材、鏡頭、透鏡及產品內外銷售	483,750	2	112,875	-	-	112,875	(113,246)	23.33	-	-	-
鳳凰光學(上海)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相機或關鍵件、光電開關及光電器材之產銷業務	510,292	2	285,878	-	-	285,878	(1,191)	40	-	126,757	-
昆山典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塑膠及金屬機構配件之產銷業務	445,050	2	445,050	-	-	445,050	(95)	100	(95)	156,659	-
昆山德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相關產品之零組件產銷業務	483,750	2	483,750	-	-	483,750	993	100	993	140,76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其他方式

註2：實收資本額係包括盈餘轉增資USD4,600仟元。

註3：實收資本額係包括盈餘轉增資USD3,600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華晶科技(股)公司	$ 3,387,535	$ 4,610,267	$ -

註： 依據民國97 年8 月29 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 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 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649,516	10,051,522	402,006	4.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11,143	4,657,848	(553,295)	(10.62)
無形資產	93,713	92,917	(796)	(0.85)
其他資產	445,806	424,845	(20,961)	(4.70)
資產總額	15,400,178	15,227,132	(173,046)	(1.12)
流動負債	5,117,961	5,613,869	495,908	9.69
非流動負債	653,365	580,270	(73,095)	(11.19)
負債總額	5,771,326	6,194,139	422,813	7.33
股本	2,726,938	2,739,788	12,850	0.47
資本公積	1,975,772	1,862,914	(112,858)	(5.71)
保留盈餘	4,536,749	4,462,922	(73,827)	(1.63)
其他權益	414,647	(25,521)	(440,168)	(106.15)
庫藏股票	(129,393)	(129,393)	-	-
非控制權益	104,139	122,283	18,144	17.42
股東權益總額	9,628,852	9,032,993	(595,859)	(6.19)

（一）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

1.其他權益：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匯率影響所致。

（二）最近 2 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對財務狀況無顯著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2,492,029	11,577,046	(914,983)	(7.32)
營業成本	10,923,243	10,021,302	(901,941)	(8.26)
營業毛利	1,568,786	1,555,744	(13,042)	(0.83)
營業費用	1,342,435	1,509,985	167,550	12.48
營業淨利	226,351	45,759	(180,592)	(79.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160	144,816	88,656	157.86
稅前淨利	282,511	190,575	(91,936)	(32.54)
所得稅費用	8,131	90,467	82,336	1,012.62
稅後淨利	274,380	100,108	(174,272)	(63.51)

(一)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

1.營業淨利、稅前淨利、稅後淨利減少

因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營收及獲利下降，且大陸工廠 105 年由代工生產轉型為營運主體，將原有歸屬在整體生產成本中的管銷費用，重新歸類至營業費用，致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皆較去年減少。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主要係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減少及淨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

主要係認列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影響。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由於數位相機產業已漸趨成熟、且呈現M型化趨勢，除持續整合各項資源、加強費用控管、改善流程及產銷管理外，也將提升關鍵零組件自製率、降低成本列為今年重點，並深耕數位影像核心技術，拓展其他數位影像相關產品領域，並切入行動通訊產業供應鏈等。

智慧型手機影像處理方案，可提供設計、晶片、軟體、相機鏡頭及模組等影像解決方案，其中影像處理晶片耕耘多年，為主要強項，已有包括手機及行車記錄器等客戶商積極洽談，手機解決方案包含晶片、軟體、IP 及模組，因可走客製化路線，獲國際手機客戶青睞，目前已轉型為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提供者，以提昇中長期集團競爭力、成長率及獲利率。

(三)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前後期增減變動數	變動原因－有利(不利)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13,042)	742,088	(680,309)	132,757	(207,578)

變動原因說明：

1.售價差異：主要係數位相機銷售單價及其他產品組合單價變化所致。

2.成本價格差異：主要係數位相機及其他產品組合成本變化所致。

3.銷售組合差異：主要係其他產品組合變化所致。

4.數量差異：主要係數位相機銷售量減少及其他產品組合數量變化所致。

三、現金流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a)	(b)	(c)	(a)+(b)+(c)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741,973	(905,480)	13,496	4,849,989	－	－

(一)105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營業活動循環等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設備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短期借款增加及支付現金股利等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惟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評估辦理籌資活動。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策略主要為提升影像處理、光學技術及關鍵零組件的垂直整合等，主要轉投資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及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等，105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計新台幣 42,928 仟元，主要係認列聚晶半導體、榮晶生物科技等之投資利益。

本集團憑藉著既有數位影像處理、光學及影像晶片技術，兼以優質客製化產品提供客戶包含晶片、軟體、IP 及模組整合等多元服務，已轉型為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提供者，目前切入多家手機客戶供應鏈，同時將數位影像技術積極應用延伸到其他領域，未來將持續投入資源開發相關技術及產品，以提升中長期競爭力、成長力及獲利力。

六、風險事項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及政策

針對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明確劃分各部門風險管理範圍與權責，另亦透過每週管理會議討論經營管理事項，配合及確保客戶需求，與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創造利潤及達到雙贏目標。

1.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為有效因應未來可能面臨的各種風險，明確劃分各部門風險管理範圍與權責，以降低對營運之影響。

(1)稽核室

負責定期及不定期稽核各項作業，使內部控制制度更加落實，俾供管理階層評估績效及決策之參考，以控制可能發生之風險。

(2)執行長辦公室

針對可能潛在之法律訴訟、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糾紛及合約風險暨中長期經營及營運策略加以因應。

(3)業務處

針對產品可能面臨之產品趨勢變化及價格競爭激烈等風險，擬訂策略並予以有效控制其風險。

(4)專案管理處

A.針對面臨之產品安全規範、環境保護及量產管理等風險擬訂因應策略。

B.針對原物料價格風險、供應穩定性加以控制及擬訂策略。

(5)財務處

針對可能面臨之利率及匯率等風險，依相關法令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從事避險交易。另針對內外部資訊傳遞可能遭受之風險加以控制。

(6)人資處

針對人力資源可能面臨之風險，擬訂中長期策略，以控制可能發生之風險。

2.風險管理政策

風險管理工作由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集團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隨時掌控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C.價格風險

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集團於銷售產品時，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為其帳面價值。集團應收帳款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由各營運個體執行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若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另所投資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比(%)	佔稅前(損)益比(%)	金額	佔營收比(%)	佔稅前(損)益比(%)
利息費用	20,459	0.16	7.24	26,119	0.23	13.71
匯兌利益	21,297	0.17	7.54	67,791	0.59	35.57

註：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主體)。

基於穩健保守原則，短期資金主要係投資貨幣市場型基金為主。

利息費用較前年度增加新台幣 5,660 仟元，主要係配合營運狀況所需，其中各營運個體借款利率區間為 1.1%～1.2%間，集團財務部門評估銀行借款利率，同時取得市場平均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極力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

匯兌利益較前年度增加新台幣 46,494 仟元，主要係匯率波動所致，另集團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市價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可達到動態自然避險的效果，同時合理控管外匯淨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之「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相關規定，每日蒐集利率、匯率走勢，並參考銀行外匯專家意見，作為從事外幣匯率避險工具之依據，以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之影響。

隨時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適當調整產品報價及採購合約，以降低通貨膨脹對集團造成之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05 年初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的財務投資，也無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情事，並已制定「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中涵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規範)，以茲遵循。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請參閱本年報第 50 頁之「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說明。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適時採取適當措施因應，尚不致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相機市場雖然正面臨修正調整，但在行動銷售裝置產品、醫療及車用等領域之蓬勃發展，數位影像的應用與需求，仍處於成長的階段，將積極因應變局，繼續強化在數位影像領域的市佔率，以提昇整體競爭力、成長率及獲利率。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風險控管及落實公司治理，在本業上憑藉多年累積之研發實力，已轉型為數位機相機解決方案提供者，

在履行社會責任上，成立「公益信託華晶科技慈善基金」，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第 7 屆第 17 次董事會(106 年 5 月 5 日召開)決議，以 106 年 6 月 30 日為合併基準日與子公司能晶科技(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將有助於集團資源整合。因此為集團內公司合併，屬組織重整，對股東權益並無影響，亦無風險等情事。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主要原料供應廠商均維持良好關係，除長期合作關係良好之廠商外，亦積極開發其他供應商，以避免及降低進貨集中供應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產品除傳統數位相機外，另有運動相機及穿戴式相機等，此外手機影像解決方案，包含晶片、軟體、IP 及模組，因為可走客製化路線，獲得多家手機客戶青睞，故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未來除持續穩固與現有客戶之合作關係外，亦持續深耕數位影像核心技術，佈局其相關領域，以增加新客戶及穩定增加市佔率。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情形。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

案由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始期	主要涉訟當事人	目前處理情形
為柯達提請破產前貨款不符交易常規交易爭議訴訟	就柯達破產前貨款不符交易常規產生歧異。	GUC 在美國紐約破產法院向本公司提出訴訟，聲稱柯達申請破產前已支付本公司之 4,920 萬美元貨款。	103.06.17	GUC(General Unsecured Creditor Trustee，債權人受託機構)	GUC已同意撤訴撤回同意已於美東時間105.8.24凌晨3點送達法院時生效。
對宏達電提起民事訴訟	未履行雙方所簽訂之製造及供應契約。	應付本公司約美金11,126 仟元。	104.12.22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	目前尚於臺北地方法院受理中。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105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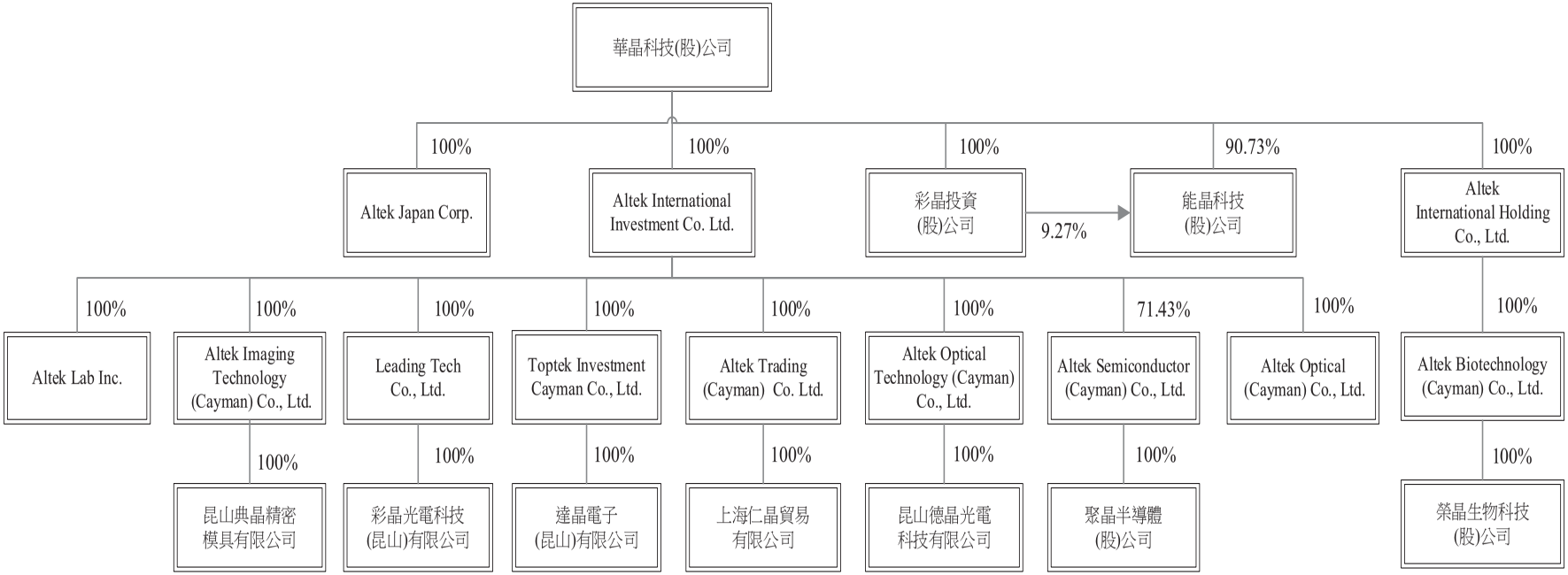

(二)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的行業，主要以「數位影像相關應用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為主，憑藉累積多年數位影像技術而積極轉型，利用數位影像處理、光學及影像晶片技術，兼以優質客製化產品，提供客戶包含晶片、軟體、IP 及模組整合等多元服務，由數位相機轉型為數位影像解決方案提供者，成功切入手機客戶供應鏈，同時將數位影像技術積極應用延伸到醫療及車用等領域。

(三)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94.07.05	Japan	JPY	10,000	光學零組件之設計等業務	相機光學零組件之開發設計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89.02.02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92,726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Altek Lab Inc.	89.07.15	U.S.A.	USD	1,005	設計服務	研發及銷售數位相機關鍵零組件
Altek Imaging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94.04.19	Cayman Islands	USD	15,092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昆山典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99.10.27	大陸昆山	USD	13,800	塑膠及金屬機構配件之產銷業務	零組件供應商
Leading Tech. Co., Ltd.	91.05.15	Cayman Islands	USD	45,000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90.07.23	大陸昆山	USD	49,600	靜相攝影機與電子靜相照相機等相關產品及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製造及銷售數位相機
Toptek Investment Cayman Co., Ltd.	93.03.03	Cayman Islands	USD	1,400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達晶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3.03.03	大陸昆山	USD	5,000	電子相關產品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零組件供應商
Altek Trading (Cayman) Co., Ltd.	94.06.07	Cayman Islands	USD	8,500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94.12.07	大陸上海	USD	8,500	電子相關產品及相關配件和配套產品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主要係電子相關產品等進出口業務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98.11.26	Cayman Islands	USD	70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台灣子公司之控股公司
聚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98.11.26	台灣新竹市	NTD	200,000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等之研發及銷售	開發設計特殊應用積體電路等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Altek Optical (Cayman) Co., Ltd.	95.05.19	Cayman Islands	USD	8,864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Altek Optical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100.11.21	Cayman Islands	USD	15,000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昆山德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00.11.21	大陸昆山	USD	15,000	電子相關產品之零組件產銷業務	電子相關產品之零組件產銷業務
彩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07.20	台灣台北市	NTD	50,000	一般投資事業	投資公司
能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12.03	台灣新竹市	NTD	240,000	汽車電子零組件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研發及銷售汽車電子零組件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105.05.17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2,866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台灣子公司之控股公司
Altek Bio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105.05.23	Cayman Islands	USD	12,866	對各項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間接投資台灣子公司之控股公司
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註)	103.12.11	台灣省新竹市	NTD	401,000	生物技術、醫療電子器材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生物技術服務、醫療電子器材之研究發展

註: 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105年6月17日召開)決議通過調整子公司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之投資架構，由直接控股調整為透過全資子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轉投資之 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間接100%投資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四)本公司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姓名	法人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ex Hsia David Lin Vincent Kao Steve Shyr	1,000	100.00%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ex Hsia	92,726,249	100.00%
Altek Lab Inc.	董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普通股)9,311,875 (特別股)2,000,000	100.00%
Altek Imaging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董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15,092,410	100.00%
昆山典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Altek Imaging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夏汝文 蘇建東	不適用	100.00%
Leading Tech. Co., Ltd.	董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45,000,000	100.00%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Leading Tech. Co., Ltd.	夏汝文 周榮正	不適用	100.00%
Toptek Investment Cayman Co., Ltd.	董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1,400,000	100.00%
達晶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Toptek Investment Cayman Co., Ltd.	夏汝文 石勝德	不適用	100.00%
Altek Trading (Cayman) Co., Ltd.	董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8,500,000	100.00%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Altek Trading (Cayman) Co., Ltd.	夏汝文 蘇建東	不適用	100.00%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Jye-Sheng Lin Tat On Lo	20,000,000	71.43%
聚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ltek Semiconductor	夏汝文	20,000,000	10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姓名	法人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Cayman) Co., Ltd.	林捷昇 羅夢麟 蘇建東		
Altek Optical (Cayman) Co., Ltd.	董　　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8,864,432	100.00%
Altek Optical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董　　事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Alex Hsia	15,000,000	100.00%
昆山德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　　事	Altek Optical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夏汝文 石勝德	不適用	100.00%
彩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夏汝文 林捷昇 林宗漢 石勝德	5,000,000	100.00%
能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夏汝文 林捷昇 林宗漢 蘇建東	21,775,200	90.73% (註 1)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董　　事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ex Hsia	12,865,921	100.00%
Altek Bio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董　　事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Alex Hsia	12,865,921	100.00%
榮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Altek Bio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夏汝文 石勝德 林捷昇 蘇建東	40,100,000	100.00%

註 1: 另彩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能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9.27%。

註 2: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105 年 6 月 17 日召開)決議通過調整子公司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之投資架構，由直接控股調整為透過全資子公司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轉投資之 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間接 100%投資榮晶生物科技(股)公司。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Alte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USD	92,726	USD	329,406	USD	46,312	USD	283,094
Altek Lab Inc.	USD	1,005	USD	1,986	USD	31	USD	1,955
Altek Imaging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USD	15,092	USD	4,858	USD	0	USD	4,858
昆山典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USD	13,800	USD	4,858	USD	0	USD	4,858
Leading Tech. Co., Ltd.	USD	45,000	USD	119,723	USD	0	USD	119,723
彩晶光電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USD	49,600	USD	193,173	USD	73,450	USD	119,723
Toptek Investment Cayman Co., Ltd.	USD	1,400	USD	24,070	USD	0	USD	24,070
達晶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USD	5,000	USD	24,074	USD	5	USD	24,069
Altek Trading (Cayman) Co., Ltd.	USD	8,500	USD	8,679	USD	0	USD	8,679
上海仁晶貿易有限公司	USD	8,500	USD	15,408	USD	6,729	USD	8,679
Altek Semiconductor (Cayman) Co., Ltd.	USD	70	USD	13,274	USD	2	USD	13,272
聚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NTD	200,000	NTD	1,130,838	NTD	753,101	NTD	377,737
Altek Optical (Cayman) Co., Ltd.	USD	8,864	USD	3,930	USD	0	USD	3,930
Altek Japan Corporation	JPY	10,000	JPY	94,362	JPY	51,474	JPY	42,888
彩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50,000	NTD	35,143	NTD	0	NTD	35,143
能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240,000	NTD	389,194	NTD	128,516	NTD	260,678
Altek Optical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USD	15,000	USD	4,365	USD	0	USD	4,365
昆山德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USD	15,000	USD	4,401	USD	36	USD	4,365
Al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I) Co., Ltd.	USD	12,866	USD	13,437	USD	0	USD	13,437
Altek Biotechnology Holding (Cayman) Co., Ltd.	USD	12,866	USD	13,437	USD	0	USD	13,437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榮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401,000	NTD	791,216	NTD	357,867	NTD	433,349

註1：本公司為集團之營運總部，相關子公司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資訊屬營業秘密，為保障股東權益，尚未能揭露，另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揭露。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5年度（自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夏汝文

中華民國106年3月27日

(八)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專章所訂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免編製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報告書。

(九)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一)本公司於105年6月1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不超過7仟萬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案，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以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並授權董事會視市場情況調整、訂定與辦理。

(二)本公司尚未發行任何上述私募普通股、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且該私募案將於106年6月16日期間屆滿，因考量期限將屆，於106年5月5日董事會通過於剩餘期限內不繼續辦理該私募有價證券事宜。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夏汝文